

# 溧阳市统计年鉴

## 2022

溧 阳 市 统 计 局  
二〇二二年八月

# 溧阳市统计年鉴

2022

溧阳市统计局编

\*

889\*1194 毫米 大 32 开 印数：350 册

内部资料

\*

2022 年 8 月印刷

# 《溧阳统计年鉴——2022》

##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庄晓治			
副主任	朱锡洪	眭 晔	陈佩翔	
	李 静	方 珏	吴国超	

## 编辑部工作人员

主 编	庄晓治
副主编	眭 晔

## 编辑人员

蒋跃平	张彩平	王瑾浩	王若凡
汤竣程	余 黎	戴 欢	张 宁
王 乐	甘 宸	赵 冲	于晓红
宋培欣	奚 成	李 硕	刘文雅



# 目 录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1

## 一、综合类

概述..... 11

二〇二一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12

历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22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四大经济”主要经济指标汇总表..... 28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地区生产总值完成情况表..... 30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外贸、外资完成情况..... 31

## 二、农业类

二〇二一年农村基本概况..... 35

二〇二一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6

二〇二一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38

二〇二一年全年农作物面积与产量..... 40

二〇二一年茶、桑、果生产情况..... 42

二〇二一年林业、牧业、渔业生产情况..... 43

二〇二一年主要农业机械拥有量..... 44

二〇二一年主要农业现代化情况..... 45

二〇二一年农村基层组织情况..... 46

## 2 目录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粮食生产情况.....	48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油、棉、茶、果生产情况.....	50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渔业生产情况.....	52

### 三、工业类

二〇二一年工业基本情况表.....	57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工业主要经济指标分乡镇情况.....	58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规模(2000万元)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60
二〇二一年规模以上工业综合能耗汇总表(分行业).....	68
二〇二一年规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72

### 四、建安类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77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建筑业财务状况.....	79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房屋竣工面积及价值.....	83

### 五、贸易类

二〇二一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7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	89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经营情况.....	96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财务状况.....	104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企业财务状况.....	107

## 六、固定资产投资类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含房地产）.....	113
二〇二一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	114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项目情况.....	116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项目销售及待售情况.....	118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财务状况.....	122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企业资金和土地情况.....	126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设备投入汇总表.....	127

## 七、财政、金融类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收入情况分析表.....	131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支出情况分析表.....	134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存款）.....	137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贷款）.....	139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存款）.....	142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贷款）.....	144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存款）.....	147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贷款）.....	149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存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	154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存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	158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存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	162

## 八、文教、交通、卫生、气象、供电、供水类

溧阳市 2020/2021 学年初教育情况.....	169
二〇二一年交通部门客、货运输量及工具拥有量.....	171
二〇二一年医疗卫生机构、床位、人员情况.....	174
二〇二一年医疗卫生机构门诊服务情况.....	178
二〇二一年文化事业基本情况.....	180
二〇二一年体育事业基本情况.....	181
二〇二一年度气象资料.....	182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一览表.....	184
二〇二一年全市各行业用电情况.....	190
二〇二一年全市工业用电结构情况.....	191
二〇二一年全市供水、用水情况.....	192

## 九、旅游类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旅游主要经济指标占常州比重.....	196
二〇二一年全市旅游业情况.....	197
二〇二一年我市主要旅游景区经营情况表.....	198
二〇二一年全市星级乡村旅游区列表.....	199
二〇二一年全市旅行社列表.....	200

## 十、城建类

二〇二一年城市设施水平情况.....	204
二〇二一年城市基本情况.....	205
二〇二一年城市天然气情况.....	206
二〇二一年城市液化石油气情况.....	207
二〇二一年城市市政设施情况.....	208
二〇二一年城市排水情况.....	210
二〇二一年城市园林绿化情况.....	212
二〇二一年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情况.....	213
二〇二一年城市管理执法机构及人员情况.....	214

## 十一、环境保护、劳动工资、人民生活、社会保障类

二〇二一年全市环境保护情况.....	218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和劳动工资情况.....	220
二〇二一年全市人民生活、社会保障情况.....	221

### 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09年修订）.....	225
2、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	234
3、江苏省统计条例.....	238



# 2021 年溧阳市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增多的复杂局面，溧阳市上下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呈现出加速崛起的强劲势头和令人期待的发展前景。

## 一、综合经济

2021 年，溧阳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261.30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 10.1%。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56.80 亿元，同比增长 2.7%；第二产业增加值 648.81 亿元，同比增长 11.9%；第三产业增加值 555.69 亿元，同比增长 8.8%。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为 4.5：51.4：44.1。

2021 年，溧阳市“四大经济”全产业累计完成增加值 690.74 亿元（合计数已剔除融合部分，下同），同比增长 22.6%（同口径，下同），占溧阳市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54.8%，较上年提高 3 个百分点。全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2115.46 亿元，同比增长 5.2%，税收 59.3 亿元（列统口径），同比增长 20.8%。

## 2 统计公报

---

### 二、农业

2021年，溧阳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93.45亿元，同比增长3.3%。其中：农业50.29亿元，同比增长1.2%；林业1.08亿元，同比增长4.7%；牧业4.00亿元，同比增长16.8%；渔业33.27亿元，同比增长5.0%；农林牧渔服务业4.8亿元，同比增长4.0%。溧阳市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59.98亿元，同比增长4.4%，其中：农业37.08亿元，同比增长4.2%；林业0.4亿元，同比增长4.4%；牧业1.65亿元，同比增长15.4%；渔业17.7亿元，同比增长3.8%；农林牧渔服务业3.18亿元，同比增长4.8%。全年粮食播种面积82.46万亩，粮食总产量40.92万吨。2021年，溧阳市农机总动力57.82万千瓦，农机专业合作社185家。

### 三、工业

2021年，溧阳市工业总产值2267.49亿元，同比增长29.1%；营业收入2461.59亿元，同比增长27.8%；利税246.63亿元，同比增长31.1%；利润189.27亿元，同比增长32.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2112.80亿元，同比增长31.8%；营业收入2308.76亿元，同比增长30.2%；利税232.56亿元，同比增长33.9%；利润178.93亿元，同比增长35.3%。

溧阳市获评省级“绿色工厂”2家，1家企业荣获省互联网标杆工厂项目；全年净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07家，工业销售超亿元企业206家；全年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家，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产品）2家。

## 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品产量	增速
水泥	万吨	2211.5	2.8%
水泥熟料	万吨	1916.7	5.8%
石灰石	万吨	3707.8	-12.5%
电力电缆	万千米	129.3	119.6%
钢材	万吨	243.0	-36.6%
生铁	万吨	110.5	-51.0%
服装	万件	2611.3	-5.8%
啤酒	千升	151789.0	-1.2%
纱	吨	3547.0	-11.3%
变压器	万千伏安	9478.0	-0.7%
锂离子电子电池	万只（自然只）	7641.1	130.8%

## 四、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与房地产业

2021年，溧阳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8.0%。其中：工业投资同比增长25.7%，服务业投资同比下降12.0%。5000万元以上项目投资额占比93.0%，高技术投资占比32%，较去年同期提升12.2个百分点。计划总投资十亿元以上项目（不含房地产）总数55个，同比增长48.6%，完成投资同比增长58.3%，占固定资产投资额比重43.5%。

## 4 统计公报

---

2021年，溧阳市拥有资质企业527家，其中：特级资质企业2家（龙海、天目），一级企业61家，二级企业276家，拥有各类资质1600项，是苏南地区资质门类最为齐全、综合率较高的建筑之乡。溧阳市建筑业施工产值达1124亿元，同比增长12%，上缴税金27.5亿元，同比增长24.4%。

2021年，溧阳市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同比下降4.4%。商品房销售面积115.3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2.6%。其中，住宅销售面积96.41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2%。房屋待售面积为47.8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1.2%。

## 五、国内贸易与开放型经济

2021年，溧阳市共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8.98亿元，同比增长22.5%。其中：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2.43亿元，同比增长17.0%。分行业看，限上批发和零售业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1.63亿元，同比增长16.8%；限上住宿和餐饮业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80亿元，同比增长19.1%。

2021年，溧阳市外贸进出口总额113.20亿元，同比增长32.0%。其中：出口91.20亿元，同比增长28.9%；进口22.00亿元，同比增长46.8%。实际使用外资3.62亿美元，同比增长8.4%。

## 六、财政与金融

2021年，溧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7.33亿元，同比增长18.3%，税收占比为87.1%。在全省40个县（市）中，收入总量、增幅、税比分列第八、第四和第三位。财政总收入（含

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上划中央四税)完成427.46亿元,同比增长18.7%。

截至12月末,全辖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为1732.20亿元,比年初增加204.31亿元,较年初增长13.4%。其中住户存款余额879.15亿元,较年初增长13.9%;全辖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为1325.78亿元,比年初增加195.08亿元,较年初增长17.3%。年末共有银行20家,小贷公司13家,证券公司5家,保险公司43家。全年保费收入22.94亿元,同比增长33.1%。

## 七、科技、教育与卫生

2021年,溧阳市拥有高新技术企业196家,溧阳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同比增长53.7%,占规上工业产值比重达38.8%,较去年提升6.8个百分点。累计建成省级以上“三站三中心”166家,常州市级以上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34家。新搭建重大科技创新平台4家。

2021年,溧阳市共有各类学校153所,学生数98849人(含幼儿),专任教师7780人(含编外)。中学33所,其中完中1所、高中6所(含民办1所)、初中26所。初中在校学生19299人,高中在校学生10663人。小学44所(另特教学校1所,学生149人),在校学生42617人。中专2所,在校学生4446人。幼儿园72所,其中民办23所,在园幼儿21675人。另有青少年活动中心1所。高考本科总上线率达93.55%。

2021年,溧阳市现有各级各类医疗机构296家,其中市级以上公立医院2家,民营医院14家,乡镇卫生院17家,其他

## 6 统计公报

---

社会办医疗机构 102 家，村卫生室（含社区卫生服务站）156 家。溧阳市三级综合性医院 1 家，专科医院 3 家，二级综合性医院 3 家。全系统卫健从业人员 6959 人，其中卫技人员 5527 人，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2.96 人，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 5.75 人；每千人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5.58 张。

## 八、文化、体育与旅游

2021 年，全年完成送书下乡 30000 册、送戏下乡 96 场、送电影下乡 3744 场，组织开展各类社会教育活动 100 场，公益培训 50 场。累计接待线下读者约 110 万人次，线上读者 10 万人次，外借图书 265437 册次，办理读者证 8527 张，开展阅读推广活动 30 余项 110 余场次。

成功举办了 2021 中国·溧阳 1 号公路红色传承风光跑、乐钓嘉年华全国钓鱼比赛、2021 全国桨板锦标赛、2021 中国国际标准舞（体育舞蹈）青少年锦标赛等一系列国内重大体育比赛。举办第九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节，共有 1.5 万多名运动员参加 40 多个大项 300 余个小项比赛。

2021 年，溧阳市接待游客 1862.19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229.35 亿元，分别恢复到 2019 年的 88.5% 和 89.1%，恢复速度位列常州第一。积极应对疫情挑战，精准推出“全域免门票”、“南京都市圈惠游溧阳”、“首届冰雪温泉节”等活动，助力城市“出圈”，激发文旅市场活力。

## 九、环境保护

2021年，溧阳市PM<sub>2.5</sub>浓度为31.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9.4%，空气优良天数比例86.6%（优良天数316天），两项指标均创21世纪以来最好水平，在常州各辖市区中排名第一。10个国省控考核断面优Ⅲ比例100%，其中大溪水库湖心、沙河水库库中符合Ⅱ类标准。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2021年完成新增造林500亩，完成湿地修复500亩。

2021年，溧阳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综合能源消费量416.33万吨标准煤，在规上工业产值增长31.81%的情况下，能耗下降6.66%。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能耗为0.197吨标准煤/万元，下降29.2%。

## 十、人口与就业

2021年，溧阳市户籍人口78.55万人，总户数27.01万户。年内出生4003人，人口出生率为5.096‰，死亡人口5511人，死亡率为7.015‰，户籍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919‰。男女性别比为100.32。溧阳市常住人口80.43万人，其中城镇人口51.55万人，城镇化率64.09%。

2021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1600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5128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173人，支持成功自主创业1750人，引领大学生创业人数326人，扶持农村劳动力自主创业639人。城镇登记失业率1.5%。

### 十一、社会保障与人民生活

2021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和失业“三大保险”综合覆盖率均超98%。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9.14万人,新增参保人数0.9万人,城乡居民养老参保6.7万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26.79万人,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47.19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13.81万人;工伤保险参保23.5万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16.02万人。溧阳市共有农村特困对象1799人,其中集中供养423人、分散供养1376人。

2021年,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49521元,增长9.7%。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60560元,同比增长9.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371元,同比增长10.9%。城乡居民收入比为1.81,较去年缩小0.03。

**注:** 1. 公报中各项统计数据除注明按可比价格计算外,均按现行价格计算。

2. 公报中数据均为快报数,有关部门数据由各相关部门提供,实际引用请以统计年鉴为准。

# 一、综合类



# 概述

## 行政区划

溧阳市下辖 9 个镇、3 个街道，54 个社区居委会，173 个村民委员会。

## 位置

位置	地处江苏省南部，苏浙皖三省交界处。
北纬	31° 09' 至 31° 41'
东经	119° 08' 至 119° 36'
四邻	东邻宜兴； 西与高淳、溧水毗邻； 南与安徽省的广德、郎溪接壤； 北接句容、金坛。

## 面积

溧阳市面积 1535 平方公里。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一)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人 口		
年末户籍户数	万户	27.02
年末户籍人口	万人	78.54
其中：男	万人	39.34
女	万人	39.21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60.94
年末常住人口	万人	80.43
#城镇常住人口	万人	51.54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4.08
当年出生人口	人	4247
其中：女	人	1986
出生率	‰	5.41
当年死亡人口	人	5835
死亡率	‰	7.43
人口自然增长率	‰	-2.02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二)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b>就 业</b>		
从业人员	万人	52.27
第一产业	万人	8.31
占比重	%	15.90
第二产业	万人	24.89
占比重	%	47.62
第三产业	万人	19.07
占比重	%	36.48
私营企业从业人员	人	240392
个体从业人员	人	120480
<b>国民经济核算</b>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261.30
第一产业	亿元	56.80
第二产业	亿元	648.81
第三产业	亿元	555.69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三)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一二三产比例	%	4.5:51.4:44.1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按户籍人口计算)	元/人	160277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按常住人口计算)	元/人	158674
<b>农 业</b>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93.45
粮食产量	万吨	40.92
油料产量	万吨	1.96
淡水产品产量	万吨	1.06
<b>规模以上工业</b>		
工业增加值	%	19.5
工业总产值	亿元	2112.80
营业收入	亿元	2308.76
利润总额	亿元	178.93
<b>交通运输、邮电通信</b>		
公路客运量	万人	324.04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四)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公共汽(电)车客运总量	万人次	2474
公路货运量	万吨	2011
内河港口货物吞吐量(规模以上)	万吨	3263.8
水上客运量	万人	58
水上货运量	万吨	894
民用汽车拥有量	辆	227670
#私人汽车拥有量	辆	200869
邮政局所数	处	39
邮电业务总量	万元	150656
邮政行业业务收入	万元	40570
电信业务收入	万元	108213
固定电话用户	户	139240
移动电话年末用户	户	757756
#3G以上移动电话用户	户	—
每百户拥有移动电话	部	—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五)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户	403431
<b>电 力</b>		
全社会用电量	亿千瓦时	110.71
#工 业	亿千瓦时	91.89
居民生活	亿千瓦时	7.90
水资源总量	万立方米	117582
用水总量	万立方米	51681
公共供水总量	万立方米	5059
<b>国内贸易</b>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388.98
#限额以上	亿元	102.43
人均消费品零售额	元/人	48363
星级饭店数	个	8
<b>对外经济</b>		
进出口总额	亿元	113.20
#出 口	亿元	91.20
协议注册外资	亿美元	8.60
实际到账注册外资	亿美元	3.62
外商投资项目个数	个	35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六)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8.0
#工业投资增速	%	25.7
服务业投资增速	%	-12.0
房地产投资增速	%	-4.4
<b>财    政</b>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87.33
#税收收入	亿元	76.0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亿元	109.91
<b>金    融</b>		
金融机构存款余额(本外币)	亿元	1732.20
#住户存款	亿元	879.15
金融机构贷款余额(本外币)	亿元	1325.78
<b>人民生活</b>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49521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七)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6056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3371
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元	28296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元	3079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元	24530
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平方米	42
<b>教 育</b>		
学校总数	个	151
专任教师总数	人	7471
农村义务教育专任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比例	%	94.9
在校学生总数	人	98997
毕业生总数	人	17274
招生总数	人	19525
每万人中中学学生数	人	373
每个教师负担学生数	人	13.3

## 二〇二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八)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b>卫 生</b>		
卫生机构数	个	293
#医院、卫生院（含妇保院）	个	33
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4236
卫生技术人员	人	5557
#医 生	人	2257
注册护士数	人	2344
每万人拥有的医院卫生院床位数	张	53
<b>科 技</b>		
专利申请授权量	件	3508
#发明	件	291



国家建立周期性的普查制度。周期性普查是由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统一领导，组织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共同实施，所需要的经费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同负担。

## 历年国民经

指标名称	年份							
	单位	1949年	1980年	1990年	2000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一、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2654	27998	124756	812650	4246626	5027845	5592046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按户籍人口	元	73	405	1662	10349	54346	64225	70910
按常住人口	元	—	—	—	—	56784	66934	73768
1、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1980	15420	45990	120662	301774	344908	390237
2、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13	8225	45604	403860	2440266	2839221	3065804
其中：工业	万元	—	6745	46964	297191	2187253	2575806	2787903
建筑业	万元	—	1480	7640	106669	253013	263405	277901
3、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561	4353	24162	288128	1504586	1853716	2136005
二、工农业总产值	万元	3014	50794	334060	1572922	10897327	13621871	15854693
1、工业总产值	万元	382	25432	258864	1352334	10351605	13001632	15157168
2、农业总产值	万元	2722	25362	75195	220588	545722	620239	697525
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1389	17880	66529	391687	1461862	1732009	1982562
四、人均零售额	元	38.3	357.6	886	4986	18706	22080	25139
五、新批外商投资项目	个	—	—	2	20	61	46	39

## 济主要指标 (一)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6372036	7162919	7381506	8012571	8580408	9355110	10105400	10863614	12613000
80658	90446	92735	100220	107888	118359	127916	137776	160277
83814	94224	97010	105207	112596	122626	132270	138302	158674
426120	460934	463230	482880	506498	510601	521400	54420	568000
3384305	3729364	3670703	3922899	4170593	4539718	5139600	5400793	6488100
3045087	3296213	3118645	3342608	3532003	3796685	4011900	4250292	5361700
339218	433151	552058	580291	638590	743033	1127700	1150500	1126400
2561611	2972621	3247573	3606792	3903317	4304792	4444400	4919400	5556900
18074704	20824656	16869569	17007483	17245463	15341579	17143932	18230478.17	23609434
17315793	20007948	16011050	16110236	16305947	14394524	16280574	17325678.17	22674936
758911	816708	858519	897247	939516	947055	863358	904800	934498
2274813	2592150	2752982	3030253	3316614	3568187	3816211	3174865	3889849
28795	32731	34632	39788	43497	46747	49950	40440	48363
31	26	14	17	31	20	—	33	35

## 历年国民经

指标名称	年份 单位	1949年	1980年	1990年	2000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六、协议利用外资	万美元	—	—	140	6257	74112	67589	80500
七、实际利用外资	万美元	—	—	—	5021	35432	40143	42118
八、固定资产投资额	万元	6	1476	5603	203971	2766017	3111597	3740515
其中：工业投资	万元	—	841	1915	70090	2123083	2341640	2851872
九、建筑业总产值（住建口径）	万元	—	—	25353	4200128	2563250	3533204	4321172
十、邮电业务总量	万元	—	73	374	16960	66332	66556	75572
十一、财政收入（全口径）	万元	348	2100	7974	52176	800139	1003276	1129570
十二、财政支出（全口径）	万元	—	2074	6735	36862	651259	822616	918904
十三、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城镇非私营）	元	—	625	1961	9108	35976	41551	47577
十四、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 收入	元	—	—	—	—	—	—	—
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	—	—	22912	26418	29852
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14年以前为农民人均纯 收入）	元	—	107	749	3852	11368	13505	15261

## 济主要指标 (二)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80000	65134	30522	49898	51508	49400	185477	114992	85995
46500	40006	10620	33602	25036	30093	30024	33399	36208
4181613	4380078	4423952	4865530	5307109	3443900	3485254	—	—
3240106	3200544	3200544	3512789	3828085	2218283	2112260	—	—
4876077	5896539	5995249	6018453	6638948	7971278	9455314	10046568	11235770
73946	79458	77347	83366	104760	107461	124145	136317	150656
1337991	1020893	2086263	2614164	2335123	3286159	3542887	3602222	4274579
1156333	829376	1899269	2554460	2433808	3370461	3599515	3772469	4285384
—	—	67965	81668	85912	88694	98686	106353	113819
—	26480	28737	31833	34817	39424	43010	45140	49521
32804	35331	38445	42062	45739	49489	53478	55478	60560
16985	18222	19880	21899	23835	25908	28292	30083	33371

## 历年国民经济

指标名称	年份	1949年	1980年	1990年	2000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单位							
十五、城乡居民储蓄额	亿元	—	0.2	3.07	47.31	262.98	286.58	335.89
十六、总户数(户籍)	万户	9.08	17.13	24.33	25.91	26.45	26.63	26.49
十七、总人口(户籍)	万人	36.28	69.42	75.44	78.98	78.15	78.73	78.99
其中：农业人口	万人	34.00	63.14	64.49	46.31	39.74	40.26	39.9
十八、常住人口	万人	—	—	—	—	74.95	75.58	76.03
其中：城镇人口	万人	—	—	—	—	37.54	39.01	40.18
十九、人口出生数	人	16430	8210	12433	15160	6164	6321	7502
人口出生率	%	4.53	1.18	1.65	1.92	0.79	0.81	0.95
二十、人口死亡数	人	9231	4074	4528	4914	7927	2885	5939
人口死亡率	%	2.54	0.58	0.6	0.62	1.02	0.37	0.75
二十一、人口自然增长率	%	1.99	0.6	1.05	1.3	-0.23	0.44	0.2

## 济主要指标 (三)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387.38	414.03	462.65	481.51	498.78	545.14	639.87	772.04	879.15
26.34	26.33	26.25	26.26	26.23	26.45	26.63	26.86	27.02
79.01	79.39	79.6	79.95	79.11	79.04	79.00	78.85	78.54
40.13	40.2	40.56	30.58	30.26	30.23	30.22	27.27	30.68
76.02	76.02	76.09	76.16	76.25	76.33	76.40	78.51	80.43
41.83	43.41	44.89	45.71	45.91	46.11	48.13	49.55	51.54
7573	8852	8637	7999	7252	6709	5812	5832	4247
0.96	1.12	1.09	1	9.2	8.49	7.36	7.4	5.41
5783	5131	4921	3509	13456	6112	5327	6586	5835
0.73	0.65	0.62	0.44	17	7.73	6.74	8.35	7.43
0.23	0.47	0.47	0.56	-7.8	0.76	0.61	-0.96	-2.02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四大经济”

四大经济	单位数(个)		
	规上	规下	非企业
制造经济	424	1171	—
休闲经济	63	675	22
健康经济	56	451	315
智慧经济	29	132	93
合 计	572	2429	430
融合部分	42	327	—
合计(剔重)	530	2102	430

## 主要经济指标汇总表

增加值（亿元）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实绩	占 GDP 比重（%）	实绩
406.67	32.2	2012.91
121.90	9.7	279.48
115.59	9.2	319.91
195.94	15.5	880.34
840.10	66.6	3492.64
149.36	11.8	674.18
690.74	54.8	2818.46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地区生产总值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GDP	一产增加值	二产增加值		三产增加值
			工业	建筑业	
昆仑街道	3378051	50092	2416069	282804	629086
溧城街道	2723645	35849	140905	353048	2193842
古县街道	846489	26277	236719	191508	391985
埭头镇	448115	23130	206933	25950	192102
上黄镇	424862	50711	175272	31815	167064
戴埠镇	489640	42932	147186	42692	256831
天目湖镇	466343	45036	99054	18931	303323
别桥镇	687354	74756	217558	54303	340737
上兴镇	850557	58857	542937	40169	208593
竹箦镇	477290	48872	190548	12972	224899
南渡镇	627322	39374	300948	52476	234524
社渚镇	1193331	72114	687572	19732	413913
全市合计	12613000	568000	5361700	1126400	5556900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外贸、外资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万美元、%

镇（区）	进出口（万元）	实际到账外资（万美元）	
	实绩	实绩	增幅
昆仑街道	505294.00	19433.77	-6.0
溧城街道	111031.50	708.12	1484.2
古县街道	130822.70	700.00	—
埭头镇	50243.80	1000.00	36.6
上黄镇	40541.30	700.00	—
戴埠镇	33035.00	701.00	—
天目湖镇	1865.90	2550.65	—
别桥镇	23979.00	700.00	—
上兴镇	92064.70	10233.13	26.9
竹箐镇	18582.70	704.90	—
南渡镇	118922.10	8200.92	165.4
社渚镇	5848.70	1800.54	—



## 二、农业类



## 二〇二一年农村基本概况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一、镇（街道）	个	12	4. 交通运输和邮电	万人	1.81
二、行政村	个	173	仓储业劳动力		
三、村民小组	个	4931	5. 贸易、餐饮业劳动力	万人	2.64
四、乡村户数	万户	19.90	6. 金融保险业劳动力	万人	0.40
五、乡村人数	万人	60.69	7. 其他非农劳动力	万人	1.25
六、乡村实有劳动力	万人	31.98			
（一）按性别分组					
1. 男劳动力	万人	16.73			
2. 女劳动力	万人	15.25			
（二）按行业分组					
1. 农林牧渔业劳动力	万人	7.30			
其中：种植业劳动力	万人	4.99			
2. 工业劳动力	万人	9.18			
3. 建筑业劳动力	万人	9.39			

## 二〇二一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一）

单位：万元

指 标 名 称	按现行价格计算	按可比价格计算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934498	934981
一、农业产值	502895	507667
其中：粮食	143217	—
油料	13070	—
棉花	113	—
蔬菜	190669	—
茶叶	95916	—
水果	49968	—
坚果	3453	—
糖料	325	—
二、林业产值	10806	10752
三、牧业产值	40029	40170
其中：生猪	13855	—

## 二〇二一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二）

单位：万元

指 标 名 称	按现行价格计算	按可比价格计算
羊	1855	—
家禽	23050	—
蚕茧	266	—
四. 渔业产值	332734	329114
其中：鱼 类	98664	—
虾蟹类	231078	—
五. 农林牧渔服务业	48034	47278

## 二〇二一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一）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现行价	可比价
一、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934498	934981
(一) 农 业	502895	507667
(二) 林 业	10806	10752
(三) 牧 业	40029	40170
(四) 渔 业	332734	329114
(五) 农林牧渔服务业	48034	47278
二、中间物质消耗	334708	—
(一) 农 业	132051	—
(二) 林 业	6781	—
(三) 牧 业	23518	—
(四) 渔 业	156122	—
(五) 农林牧渔服务业	16236	—
三、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599790	590210

## 二〇二一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二）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现行价	可比价
按行业分		—
(一) 农 业	370844	363501
(二) 林 业	4025	3984
(三) 牧 业	16511	16291
(四) 渔 业	176612	175384
(五) 农林牧渔服务业	31798	31050
按支出法分	—	—
(一) 固定资产折旧	22664	—
(二) 劳动者报酬	506307	—
(三) 生产税		—
(四) 生产补贴	9445	—
(五) 营业盈余	80264	—

## 二〇二一年全年农作物面积与产量（一）

单位：千公顷、公斤、吨

指标名称	播种面积	每公顷单产	总产量
	(千公顷)	(公斤)	(吨)
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76.48	—	—
一、粮食作物合计	54.97	7444	409216
(一)夏收粮食	19.67	4833	95063
其中：小麦	19.19	4894	93925
蚕豌豆	0.48	2371	1138
(二)秋收粮食	35.30	8899	314153
1、秋收谷物	32.95	9187	302691
(1)稻谷	31.89	9293	296307
其中：粳稻	26.92	9386	252665
(2)玉米	1.06	6023	6384
2、秋收豆类	1.25	2662	3329
其中：大豆	0.89	2649	2346
3、薯类	1.11	7349	8133

## 二〇二一年全年农作物面积与产量（二）

单位：千公顷、公斤、吨

指标名称	播种面积	每公顷单产	总产量
	(千公顷)	(公斤)	(吨)
二、油料合计	7.27	2697	19605
其中：花生	0.17	2712	461
油菜籽	6.74	2715	18296
芝麻	0.36	2356	848
三、棉花	0.07	736	54
四、甘蔗	0.02	70750	1415
五、药材	0.78	—	—
六、蔬菜	10.01	38905	389442
七、瓜果类	1.67	32554	54366
其中：西瓜	0.88	39583	34833
甜瓜	0.29	36100	10469
八、其它农作物	1.69	—	—
其中：青饲料	0.73	—	—
绿肥	0	—	—

## 二〇二一年茶、桑、果生产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一、水果产量	吨	18147
其中：梨	吨	3560
葡萄	吨	3160
桃子	吨	5360
柿子	吨	65
二、板栗产量	吨	1950
三、桑园面积	亩	1331
四、果园面积	亩	25802
其中：梨园	亩	3650
葡萄园	亩	3950

## 二〇二一年林业、牧业、渔业生产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一、当年造林面积	万亩	0.61
二、零星植树	万株	250
三、成林抚育	万亩	0
四、林产品产量		
其中：竹笋	吨	367
五、村及村以下竹木采伐		
其中：毛竹	万根	55.1
六、生猪出栏	万头	4.2
七、羊出栏	万只	0.2
八、家禽出栏	万只	211
九、蚕茧产量	吨	95
十、当年养殖水面面积	万亩	23
十一、水产品总产量	吨	10558
其中：鱼类	吨	2760
蟹类	吨	4748
虾类	吨	3050

## 二〇二一年主要农业机械拥有量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一、农业机械总动力	万千瓦	57.82
其中：柴油机	万千瓦	33.56
电动机	万千瓦	22.51
二、拖拉机	台 / 千瓦	1391 / 60743
三、种植业机械		
旋耕机	台	9798
播种机	台	1600
插秧机	台	2851
四、农用排灌机械		
节水排灌类机械	套	121
农用水泵	台	14240
五、收获机械		
联合收割机	台 / 千瓦	399 / 26994
六、水产机械	台 / 千瓦	16629 / 34003
七、农产品加工机械动力		
其中：1. 柴油机动力	台 / 千瓦	748 / 10568
2. 电动机	台 / 千瓦	3069 / 20143

## 二〇二一年主要农业现代化情况

指 标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一、当年实际机耕面积	千公顷	57.8
二、当年实际机播面积	千公顷	50.4
二、当年实际机收面积	千公顷	52.1
四、农村用电量	万度	671534
五、化肥施用量(实物量)	吨	60667
1. 氮肥	吨	41339
2. 磷肥	吨	818
3. 钾肥	吨	565
4. 复合肥	吨	17945
化肥施用量(折纯量)	吨	17540
1. 氮肥	吨	11454
2. 磷肥	吨	665
3. 钾肥	吨	253
4. 复合肥	吨	5168
六、农药施用量	吨	994
七、农用塑料薄膜使用量	吨	1120

## 二〇二一年农村

镇（区）	村民委员会 （个）	村民小组 （个）	乡村户数 （户）
昆仑街道	21	613	26411
溧城街道	9	214	9316
古县街道	8	207	12286
埭头	7	254	8349
上黄	8	208	7742
戴埠	15	292	15146
天目湖	12	344	17419
别桥	17	565	19618
上兴	23	621	25995
竹箐	15	460	14986
南渡	16	566	20859
社渚	22	587	20895

## 基层组织情况

乡村人数 (个)	乡村实有劳动力 (个)	其中:	
		一产劳动力	二产劳动力
82978	50577	7580	24037
30879	16451	1852	10303
39890	18359	2991	10323
25795	16938	3981	10363
23764	13043	2459	8087
39718	21831	3441	9641
54310	32145	4511	14181
59724	34623	6075	23255
74182	42628	12891	18745
47289	23792	6384	12156
62530	31741	8936	17161
65822	36305	11922	17489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

镇(区)	一、夏粮			其中：小麦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昆仑街道	25785	336	8663	24573	346	8502
溧城街道	4743	288	1365	4309	305	1314
古县街道	11418	312	3561	10738	322	3456
埭头	14272	367	5243	14131	369	5219
上黄	6242	352	2198	6137	355	2179
戴埠	8141	318	2585	7779	323	2513
天目湖	3423	252	863	2528	298	753
别桥	46488	395	18363	45629	398	18160
上兴	45708	315	14403	44895	319	14321
竹箠	23319	382	8917	22451	390	8756
南渡	52139	334	17427	51869	335	17387
社渚	51623	360	18602	51003	363	18494

## 粮食生产情况

单位：亩、公斤、吨

二、秋粮			其中：水稻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37758	616	22928	33524	637	21348
10691	599	6404	9469	635	6013
21061	601	12659	18796	639	12015
23172	752	17430	15147	1019	15436
8080	606	4894	7562	622	4704
26361	563	14849	20011	600	12007
17185	544	9341	11848	637	7551
82273	631	51905	74534	651	48522
87154	545	47507	79827	539	43044
58275	615	35852	51487	638	32872
77891	557	43419	68857	566	38989
86196	626	53997	82277	623	51259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油、

项目	油菜籽			棉花（皮棉）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昆仑街道	3213	183	588			
溧城街道	1534	155	238			
古县街道	2770	177	490	26	166	4
埭头镇	5119	207	1059	2	120	1
上黄镇	700	156	109			
戴埠镇	5357	170	911			
天目湖镇	3418	114	390	64	169	11
别桥镇	22744	208	4731			
上兴镇	18835	167	3145	451	148	67
竹箦镇	14490	185	2680	73	130	9
南渡镇	11194	165	1847	60	217	13
社渚镇	11711	180	2108	40	283	11

## 棉、茶、果生产情况

单位：亩、公斤、吨

桑园面积	蚕茧产量	水果	
		面积	产量
5		745	1612
		55	567
480	13	120	521
		73	129
		111	148
527	50	2680	3573
211	1	1361	3256
		146	1262
103	29	1268	1385
4	2	472	1047
1		373	982
		368	486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

镇(区)	水产养殖面积		水产品 (吨)	1. 鱼类
	合计	其中: 池塘		
昆仑街道	13843	11200	6514	5171
溧城街道	4252	2518	2323	2156
古县街道	4285	2466	2923	2825
埭头	10083	8005	3497	1494
上黄	21411	16221	4203	1099
戴埠	2966	2966	1342	1063
天目湖	23431	2301	1834	1797
别桥	42461	24949	22298	17536
上兴	24068	20265	8413	7054
竹箦	14898	11832	14334	11958
南渡	21063	19217	15675	14819
社渚	47194	29254	13474	3302

## 渔业生产情况

单位：亩、吨

其中：			2. 虾类	3. 蟹类	4. 其他
青鱼	草鱼	鲫鱼			
899	964	2418	393	833	117
543	466	996	55	73	39
637	546	1192	42	40	16
248	238	546	575	1428	0
221	322	265	753	2351	0
168	320	510	151	113	15
324	409	455	28	9	0
1572	3594	8433	1622	2742	398
828	3286	1651	1144	207	8
2404	2265	4750	588	1454	334
1651	7300	2565	543	187	126
694	759	500	9952	209	11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组织和个体工商户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规定，如实提供统计资料，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 三、工业类



二〇二一年工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个数	现价工业总产值
	(个)	(亿元)
一、全部工业企业	5115	2267.49
1. 轻工业	3621	389.83
2. 重工业	1494	1877.66
二、全部工业按经济类型分		
1. 国有企业		
2. 集体企业		
3. 股份合作企业		
4. 联营企业		
5. 有限责任公司	26	76.47
6. 股份有限公司	6	11.32
7. 私营企业	3671	1749.32
8. 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	85	375.18
9. 其他企业	1	1
10. 个体企业	1326	53.12
三、在全部工业中		
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504	2112.80
其中：大中型工业企业	49	1414.50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

单位名称	企业单位数	其中： 规模以上	现价工业产值	
			合计	规模以上
全市合计	5115	504	2267.49	2112.80
昆仑街道	938	130	1161.80	1124.74
溧城街道	427	19	50.56	43.66
古县街道	473	48	104.24	84.69
埭头镇	315	47	62.05	52.67
上黄镇	359	27	62.05	58.28
戴埠镇	219	28	43.85	35.95
天目湖镇	235	5	25.11	15.67
别桥镇	352	29	51.42	48.93
上兴镇	611	46	311.62	284.37
竹箦镇	387	43	51.50	41.34
南渡镇	401	45	168.00	161.14
社渚镇	396	28	159.34	145.39
其他	2	2	15.95	15.95

## 工业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个

产品销售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合计	规模以上	合计	规模以上	合计	规模以上
2461.59	2308.76	246.63	232.56	189.27	178.93
1166.29	1130.17	92.10	89.00	75.05	72.84
52.54	45.75	6.52	5.84	5.34	4.87
102.93	83.77	8.12	6.25	5.53	4.19
70.87	61.73	7.42	7.01	4.81	4.47
63.67	59.91	5.29	4.90	3.84	3.50
44.50	36.61	3.01	2.28	2.07	1.56
25.00	15.76	1.85	0.94	1.42	0.78
73.87	71.42	4.08	3.71	3.01	2.72
307.93	280.12	41.92	39.26	30.67	28.64
50.80	41.14	2.14	1.63	1.22	0.93
196.71	189.85	21.37	20.69	15.86	15.36
290.69	276.73	50.34	48.58	39.22	37.85
15.80	15.80	2.48	2.48	1.22	1.22

## 二〇二一年规模 (2000 万元)

主栏名称	企业数 (个)	亏损企业数	工业总产值 (现价)	主营业务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全部企业	504	82	2112.80	2308.76	232.56	178.93
一、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						
1、内资企业	467	73	1908.52	2101.88	222.65	171.26
有限责任公司	18	6	50.47	51.28	9.23	6.04
股份有限公司	6	2	11.32	11.86	1.45	1.19
私营企业	442	64	1845.24	2037.28	212.51	164.40
其他企业	1	1	1.48	1.46	-0.54	-0.36
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4	3	151.50	151.21	5.37	4.51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企业	6	0	119.03	118.50	3.09	2.72
港澳台商独资经营企业	8	3	32.47	32.71	2.29	1.79
3、外商投资企业	23	6	52.78	55.67	4.53	3.17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11	2	22.25	24.51	3.81	2.87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1	0	0.18	0.19	0.02	0.01
外资企业	10	3	26.38	26.35	0.67	0.32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	1	3.97	4.61	0.03	-0.03

## 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一）

单位：个，万人，亿元

期末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合计	应收帐款	产成品	负债总计	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应付职工薪酬
1944.84	1167.11	388.91	127.56	1285.42	9.54	113.83
1755.97	1080.79	345.13	117.43	1108.78	8.64	102.72
125.64	31.39	7.65	1.48	83.18	0.25	3.74
7.90	5.54	0.78	0.70	3.78	0.08	0.89
1615.04	1042.25	336.27	114.95	1019.05	8.28	97.79
7.39	1.61	0.43	0.31	2.78	0.03	0.30
136.70	54.55	32.68	5.23	149.45	0.43	6.02
120.75	47.43	29.31	4.30	143.09	0.34	4.91
15.96	7.12	3.36	0.93	6.36	0.09	1.11
52.17	31.77	11.10	4.90	27.19	0.46	5.09
21.45	15.14	4.91	1.03	8.97	0.21	1.97
0.19	0.13	0.02	0.01	0.07	0.00	0.01
24.28	14.23	5.54	3.47	15.10	0.18	2.47
6.25	2.27	0.64	0.39	3.04	0.07	0.63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规模（2000万元）

主栏名称	企业数 (个)	亏损企业数	工业总产值 (现价)	主营业务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二、按企业控股情况						
国有控股	13	3	42.81	42.74	7.03	4.72
私人控股	455	68	1966.37	2160.50	217.31	168.41
港澳台商控股	11	5	35.58	35.63	2.10	1.56
外商控股	16	2	54.17	55.62	5.27	3.67
其他	9	4	13.86	14.27	0.85	0.57
三、按企业规模						
大中型企业	49	6	1414.50	1564.53	168.54	132.96
中小微型企业	493	78	1087.41	1228.75	127.64	95.20
大型企业	11	0	1025.39	1080.01	104.91	83.72
中型企业	38	6	389.11	484.52	63.63	49.23
小型企业	422	72	675.31	719.19	63.23	45.44
微型企业	33	4	22.99	25.04	0.78	0.53
四、按行业分组						
非金属矿采选业	5	0	13.21	11.62	1.69	0.79
农副食品加工业	9	0	13.61	17.78	0.57	0.49

## 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二）

单位：个，万人，亿元

期末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合计	应收帐款	产成品	负债总计	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应付职工薪酬
110.98	24.52	4.09	1.21	73.21	0.19	3.11
1737.16	1091.39	366.23	118.97	1167.37	8.71	103.07
21.02	7.90	3.70	1.05	8.44	0.12	1.32
58.20	35.19	11.72	5.03	29.38	0.40	5.01
17.48	8.10	3.17	1.31	7.02	0.13	1.30
1260.99	778.73	238.44	81.11	850.33	54.64	74.41
1094.74	683.06	247.40	73.17	685.12	60.40	60.17
850.10	484.06	141.51	54.40	600.30	3.50	53.65
410.89	294.67	96.93	26.71	250.03	1.96	20.75
657.51	372.45	145.15	45.19	416.69	4.00	38.66
26.34	15.94	5.31	1.27	18.39	0.08	0.76
4.23	2.45	1.49	0.52	2.45	0.03	0.20
10.56	5.13	0.90	0.51	6.73	0.09	1.03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规模（2000万元）

主栏名称	企业数 (个)	亏损企业数	工业总产值 (现价)	主营业务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食品制造业	4	3	6.55	7.26	0.55	0.42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	0	4.85	5.71	1.68	0.97
纺织业	9	4	4.78	5.00	0.27	0.12
纺织服装、服饰业	10	5	3.67	3.62	0.19	0.01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2	1	0.53	0.51	0.00	0.0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3	0	5.27	5.27	0.77	0.60
造纸和纸制品业	3	1	1.10	1.10	0.03	0.01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4	0	2.33	2.33	0.15	0.10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6	2	89.45	107.85	11.64	8.66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2	0	4.39	4.88	0.81	0.55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8	9	57.16	63.00	3.80	2.54
医药制造业	4	0	6.73	5.97	1.59	1.09
化学纤维制造业	2	0	1.81	2.35	0.14	0.12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2	3	8.70	10.74	1.28	0.98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2	12	200.82	329.24	52.31	39.81

## 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三）

单位：个，万人，亿元

期末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合计	应收帐款	产成品	负债总计	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应付职工薪酬
8.59	5.42	0.46	0.44	5.57	0.07	0.65
4.78	1.61	0.27	0.02	4.03	0.03	0.35
2.60	1.86	0.93	0.20	1.31	0.08	0.56
9.95	7.60	0.97	0.34	2.10	0.11	0.89
0.60	0.54	0.28	0.00	0.58	0.01	0.05
3.18	1.32	0.26	0.26	1.46	0.04	0.31
0.93	0.76	0.38	0.00	0.77	0.02	0.10
2.65	1.66	0.66	0.06	1.14	0.04	0.26
42.22	25.86	8.05	2.46	29.48	0.46	3.41
3.97	3.01	1.44	0.33	2.28	0.02	0.21
54.01	32.33	13.75	2.30	28.12	0.29	2.88
5.82	3.43	0.95	0.27	2.95	0.07	0.69
2.41	1.22	0.29	0.46	1.00	0.03	0.27
22.59	7.16	3.27	0.34	11.72	0.08	0.69
344.92	241.98	78.67	4.51	254.07	0.75	8.14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规模（2000万元）

主栏名称	企业数 (个)	亏损企业数	工业总产值 (现价)	主营业务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7	1	163.20	167.20	3.81	2.90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8	0	51.41	58.53	2.33	1.89
金属制品业	68	8	278.00	280.94	36.92	26.26
通用设备制造业	46	3	116.66	118.93	14.26	10.67
专用设备制造业	66	7	120.62	111.47	7.54	5.72
汽车制造业	17	6	21.95	23.62	-0.11	-0.20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6	2	8.15	8.23	0.52	0.20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4	12	806.18	813.49	72.43	60.11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4	2	39.84	56.45	6.73	6.12
仪器仪表制造业	10	0	37.11	37.49	3.65	3.0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	0	10.99	11.96	0.65	0.39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	1	19.81	19.62	2.99	1.66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	0	12.31	15.17	3.19	2.8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	0	1.63	1.43	0.18	0.09

## 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四）

单位：个，万人，亿元

期末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合计	应收帐款	产成品	负债总计	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应付职工薪酬
113.91	46.65	27.13	5.51	148.82	0.38	4.94
23.50	16.77	8.27	2.36	16.01	0.06	0.63
146.78	109.17	36.68	8.92	105.42	1.01	13.70
97.10	66.17	24.32	12.89	52.92	0.92	9.14
159.03	106.38	28.94	21.28	105.73	1.04	12.40
32.08	18.78	7.79	2.96	25.95	0.38	3.14
9.92	7.04	4.04	0.31	5.61	0.10	0.99
656.67	403.79	124.14	57.08	358.58	2.98	41.94
46.92	18.58	6.86	1.74	31.19	0.25	2.95
22.14	12.70	4.28	0.60	8.11	0.13	1.45
12.30	5.62	1.18	0.83	8.49	0.02	0.17
81.53	6.38	0.83	0.00	50.90	0.04	1.04
8.95	2.74	1.18	0.07	5.85	0.02	0.24
9.99	3.01	0.21	0.00	6.07	0.02	0.38

## 二〇二一年规模以上工业

主栏名称	单位数	本年工业总产值 (万元)	本年综合能源消费 (吨标准煤)
总计	434	21127962.50	4163562.09
采矿业	4	132072.20	884.12
非金属矿采选业	4	132072.20	884.12
制造业	422	20658387.79	4061657.39
农副食品加工业	8	136143.50	11070.81
食品制造业	4	65523.47	13619.76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	48508.20	5824.99
纺织业	6	47806.30	11824.69
纺织服装、服饰业	11	36667.94	1821.45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2	5286.90	7.56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3	52721.93	7302.33
造纸和纸制品业	3	11002.20	62.4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4	23310.30	675.06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6	894481.20	65353.6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2	43873.36	343.03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5	571587.64	52134
医药制造业	3	67251.70	2061.42
化学纤维制造业	2	18129.90	5101.84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7	86996.77	19002.43

综合能耗汇总表（分行业）（一）

单位：吨、万元

产值单耗 (吨标准煤/万元)	上年工业总 产值 (万元)	上年综合能源 消费 (吨标准煤)	产值单耗 (吨标准煤/ 万元)
0.1971	15789809.17	4434194.07	0.2808
0.0067	83228.90	1918.47	0.0231
-	83228.90	1918.47	0.0231
0.1966	15411680.26	4331699.12	0.2811
0.0813	94748.60	9495.75	0.1002
0.2079	63523.75	7134.23	0.1123
0.1201	45974.70	4378.2	0.0952
0.2473	28563.50	6313.35	0.2210
0.0497	37954.94	1678.52	0.0442
0.0014	4650.20	31.08	0.0067
0.1385	40733.92	6592.99	-
0.0057	10394.90	72.17	0.0069
0.0290	18967.05	589.26	0.0311
0.0731	645164.20	50212.96	0.0778
0.0078	40033.92	325.96	0.0081
0.0912	450490.87	52880.59	0.1174
0.0307	59121.99	2146.76	0.0363
0.2814	16367.30	4082.29	0.2494
0.2184	41550.87	3287.32	0.0791

## 二〇二一年规模以上工业

主栏名称	单位/项目个数	本年工业总产值 (万元)	本年综合能源消费 (吨标准煤)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0	2008153.42	2491377.2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6	1632014.71	826443.07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6	514067.00	18161.63
金属制品业	58	2779963.17	122556.04
通用设备制造业	43	1166630.52	55551.76
专用设备制造业	57	1206169.50	42126.4
汽车制造业	8	219486.10	9009.53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5	81513.30	1801.95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8	8061756.90	252646.51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	398356.70	27448.61
仪器仪表制造业	9	371062.68	10390.6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3	109922.50	7938.6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	337502.52	101020.58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	198112.12	97987.31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	123138.00	93.5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	16252.40	2939.77

## 综合能耗汇总表（分行业）（二）

单位：吨、万元

产值单耗 (吨标准煤/万元)	上年工业总产值 (万元)	上年综合能源 消费 (吨标准煤)	产值单耗 (吨标准煤 /万元)
1.2406	1430936.46	2218022.32	1.5500
0.5064	2563329.80	1555939.49	0.6070
0.0353	316844.60	14536.12	0.0459
0.0441	2130801.64	121710.54	0.0571
0.0476	1066162.10	53454.87	0.0501
0.0349	943287.35	34641.48	0.0367
0.0410	78966.40	4961.81	0.0628
0.0221	70378.50	1814.13	0.0258
0.0313	4661581.41	147022.46	0.0315
0.0689	227062.00	18691	0.0823
0.0280	243826.20	9641.51	0.0395
0.0722	80263.10	2041.96	0.0254
0.2993	294900.01	100576.48	0.3411
0.4946	185818.21	97990.04	0.5273
0.0008	94115.20	87.88	0.0009
0.1809	14966.60	2498.56	0.1669

## 二〇二一年规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一）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生产量
化学纤维	吨	16178
纱	吨	3547
布	万米	0
棉布	万米	0
绒线（毛线）	吨	0
丝	吨	0
服装	万件	2611
机制纸及纸板	吨	0
饮料酒	千升	151789
啤酒	千升	151789
精制食用植物油	吨	0
化学农药原药	吨	0
初级形态塑料	吨	84739
矿山设备	吨	0
锂离子电池	万只（自然只）	7641.11

## 二〇二一年规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二）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生产量
生铁	万吨	110.45
粗钢	万吨	121.09
钢材	万吨	243.02
钢筋	万吨	134.00
铜材	吨	8975.58
水泥	万吨	2211.52
染料	万吨	0
电力电缆	公里	1293073
塑料制品	吨	39293
变压器	万千伏安	9478
滚动轴承	万套	676
大米	吨	0
原电池及原电池组（非扣式）	万只	4215

对违反统计法律、法规构成犯罪的  
的人员，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  
任。

—摘自《江苏省统计管理条例》

## 四、建安类



##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生产经营情况（一）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一、建筑业合同情况	—	—
签订合同额	万元	13855629
上年结转合同额	万元	3901434
本年新签合同额	万元	9954195
二、承包工程完成情况	—	—
直接从建设单位承揽工程完成的产值	万元	9913429
自行完成施工产值	万元	9913387
分包出去工程的产值	万元	42
从建设单位以外承揽工程完成的产值	万元	566387
三、建筑业总产值	万元	10479774
其中：装配式建筑工程产值	万元	3313
其中：装饰装修产值	万元	130334
其中：在外省完成的产值	万元	5686508
建筑工程产值	万元	7011775
安装工程产值	万元	3451602
其他产值	万元	16396

##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生产经营情况（二）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四、竣工产值	万元	9353548
五、房屋施工面积	平方米	37539855
其中：新开工面积	平方米	16195892
六、主要建筑材料消耗量	—	—
钢材	吨	2501457
木材	立方米	1101939
水泥	吨	4690405
平板玻璃	重量箱	181062
铝材	吨	65981
七、从业人员	—	—
从事建筑业活动的平均人数	人	295402
建筑业企业期末人数	人	264506
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人	17058
其中：现场施工人员	人	207640
八、年末自有施工机械设备	—	—
净值	万元	151046
总台数	台	43886
总功率	千瓦	1162313
九、企业总产值	万元	10538391

##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建筑业财务状况（一）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一、年初存货	万元	894436
二、期末资产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3727669
其中：应收账款		1680017
应收工程款	万元	1485115
存货	万元	94462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万元	479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476006
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万元	125624
机器设备	万元	203220
累计折旧	万元	227448
其中：本年折旧	万元	27559
在建工程	万元	57189
无形资产	万元	70755
其中：土地使用权	万元	5549
资产总计	万元	4194061

##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建筑业财务状况（二）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营业成本	万元	738830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7295126
税金及附加	万元	42365
其中：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万元	41167
其他业务利润	万元	4175
销售费用	万元	5557
管理费用	万元	104920
研发费用	万元	919
财务费用	万元	26038
其中：利息收入	万元	1362
利息支出	万元	28092
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记)	万元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记)	万元	1069
其他收益	万元	11
营业利润	万元	205468

##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建筑业财务状况（三）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流动负债合计	万元	2218170
其中：应付账款	万元	7792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万元	22256
负债合计	万元	2242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万元	1951338
其中：实收资本	万元	744944
个人资本	万元	445849
三、损益及分配	—	—
营业收入	万元	776662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7674227

##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建筑业财务状况（四）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营业外收入	万元	15633
营业外支出	万元	2631
利润总额	万元	218441
所得税费用	万元	43052
四、人工成本及增值税	—	—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万元	1767029
应交增值税	万元	257133
五、其他资料	—	—
建筑业企业在境外完成的营业收入	万元	49396

## 二〇二一年建安企业房屋竣工面积及价值

房屋建筑分类	房屋竣工面积 (平方米)	房屋竣工价值 (万元)
合计	15929337	3531017
住宅房屋	9673687	2179437
商业及服务用房屋	880867	224163
商厦房屋(批发和零售用房)	183311	50295
宾馆用房屋(住宿用房)	130460	22630
餐饮用房屋(餐饮用房)	250227	60747
商务会展用房屋	135928	58442
其他商业及服务用房屋(居民服务业用房)	180941	32049
办公用房屋	1460904	332565
科研、教育、医疗用房屋	681506	174589
科学研究用房屋	71925	14722
教育用房屋	580318	157689
医疗用房屋(卫生医疗用房)	29263	4164
文化、体育、娱乐用房屋	136634	2178
厂房及建筑物	2772603	531812
厂房	2274319	420294
仓库	124818	22872
其他未列明的房屋建筑物*	198318	38406

国家建立周期性的普查制度。周期性普查是由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统一领导，组织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共同实施，所需要的经费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同负担。

## 五、贸易类



## 二〇二一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一）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累计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89849
其中：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24294
一、按行业分	
（一）批发和零售业小计	
限额以上	916329
限额以下	—
1. 批发业	
限额以上	59838
限额以下	—
2. 零售业	
限额以上	856491
限额以下	—
（二）住宿和餐饮业小计	
限额以上	107965
限额以下	—

## 二〇二一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二）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累计
1. 住宿业	
限额以上	37925
限额以下	—
2. 餐饮业	
限额以上	70040
限额以下	—
三、按规模分	
（一）限额以上小计	1024294
1、企业（单位）	700711
2、个体经营户（大个体）	323583
（二）限额以下小计	2865555
1、限下企业	—
2、限下个体	—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一)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商品 销售额	其中:	
		批发额	零售额
总计	5336470	4393978	942492
(一) 批发业	4744241	4389940	354301
其中: 国有控股	340277	126624	213652
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			
内资企业	4710255	4355953	354301
有限责任公司	681891	468239	213652
国有独资公司	39224	39224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42668	429015	213652
私营企业	4028364	3887714	140649
私营独资	23784	23784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3992698	3852049	140649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11882	11882	
港澳台投资企业	23394	23394	
港澳台合资企业	5137	5137	
港澳台商独资	13666	13666	
其他港澳台投资	4591	4591	
外商投资企业	10593	10593	
外资企业	10593	10593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二)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商品销售额	其中：	
		批发额	零售额
2.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组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47778	45744	2033
谷物、豆及薯类批发	43118	41085	2033
林业产品批发	2320	2320	
其他农牧产品批发	2339	2339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50053	47664	2389
肉、禽、蛋、奶及水产品批发	7113	6470	643
盐及调味品批发	21269	21269	
酒、饮料及茶叶批发	18923	17177	1746
其他食品批发	2749	2749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309244	309145	99
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	21547	21547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	6838	6838	
家用视听设备批发	3229	3130	99
日用家电批发	277631	277631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128549	128549	
文具用品批发	124428	124428	
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4121	4121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三)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商品销售额	其中:	
		批发额	零售额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7104	7104	
西药批发	7104	7104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3628257	3283066	345191
煤炭及制品批发	110121	110121	
石油及制品批发	9450	9450	
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	147637	147637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	1365901	1080306	285595
建材批发	1733710	1684806	48904
化肥批发	31202	31202	
其他化工产品批发	230236	219543	10692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269485	264897	4588
农业机械批发	3473		3473
汽车及零配件批发	4378	4300	78
五金产品批发	45686	45449	237
电气设备批发	16674	16006	668
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	199274	199142	132
其他批发业	303771	303771	
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	303771	303771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四)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商品销售额	其中:	
		批发额	零售额
(二) 零售业	592228	4038	588190
其中: 国有控股	27376		27376
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			
内资企业	557900	3915	553985
国有企业	3351		3351
集体企业	1067		1067
有限责任公司	92713		92713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92713		92713
股份有限公司	44448		44448
私营企业	416320	3915	412405
私营独资	4826		4826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387705	3915	383790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23789		23789
港澳台投资企业	34329	123	34206
港澳台商独资	34329	123	34206
2.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组			
综合零售	156121	123	155998
百货零售	63405		63405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五)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商品销售额	其中:	
		批发额	零售额
超市市场零售	92716	123	92593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6752	2150	14602
肉、禽、蛋、奶及水产品零售	3565		3565
酒、饮料及茶叶零售	11854	2150	9704
其他食品零售	1333		133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774	518	1256
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	1774	518	125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062		1062
珠宝首饰零售	1062		1062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6443		36443
西药零售	36443		36443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327404	762	326642
汽车新车零售	282475	161	282313
汽车零配件零售	14931	601	14330
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	445		445
机动车燃油零售	29554		2955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42167		42167
家用视听设备零售	22499		22499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六)

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商品销售额	其中:	
		批发额	零售额
日用家电零售	7851		7851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1013		1013
通信设备零售	10805		10805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3142		3142
五金零售	3142		3142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7363	485	6878
生活用燃料零售	5289	485	4804
其他未列明零售业	2074		2074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组织和个体工商户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规定，如实提供统计资料，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

指标名称	营业额	营业收入	
		客房收入	餐费收入
总计	97133	31070	59035
（一）住宿业	63592	28097	30986
其中：国有控股	1206	439	441
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			
内资企业	63592	28097	30986
有限责任公司	1839	897	587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839	897	587
私营企业	61753	27201	30399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61753	27201	30399
2.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组			
旅游饭店	58999	24569	29928
一般旅馆	4593	3528	1058

## 和餐饮业经营情况 (一)

单位: 万元

		客房数 (间)	床位数 (张)	餐位数 (位)
商品销售额	其他收入			
2475	4552	5230	8380	24446
294	4214	4619	7319	12531
22	304	173	314	480
294	4214	4619	7319	12531
24	331	357	580	752
24	331	357	580	752
270	3884	4262	6739	11779
270	3884	4262	6739	11779
292	4209	3909	6329	11915
2	5	710	990	616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

指标名称	营业额	营业收入	
		客房收入	餐费收入
3. 按星级登记分组			
一星			
二星			
三星	1162	582	478
四星	23937	9506	11104
五星	11665	2736	8430
其他	26829	15273	10975
4. 按经营方式分组			
独立门店	61330	26713	30372
连锁总店（总部）			
连锁门店			
其他	2262	1385	614
5. 按单位规模分			
大型企业	20696	8387	8982
中型企业	22968	7836	14529
小型企业	19281	11311	7391
微型企业	649	564	85

## 和餐饮业经营情况 (二)

单位：万元

		客房数 (间)	床位数 (张)	餐位数(位)
商品销售额	其他收入			
22	80	223	400	600
1	3327	920	1519	3830
134	364	466	810	2700
138	443	3010	4590	5401
293	3952	4157	6662	11749
1	262	462	657	782
	3327	634	1022	1850
144	459	1168	1796	4025
150	429	2670	4318	6536
		147	183	120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

指标名称	营业额	客房收入	
		客房收入	餐费收入
(二) 餐饮业	33540	2973	28049
其中：国有控股			
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			
内资企业	19484	900	16177
有限责任公司	582		582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82		582
私营企业	18902	900	15595
私营独资	607		607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18295	900	14988
港澳台投资企业	9239	2073	7055
港澳台商独资	9239	2073	7055
外商投资企业	4817		4817
外资企业	4817		4817
2.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组			
正餐服务	21738	2968	18467
快餐服务	7325		7172

## 和餐饮业经营情况 (三)

单位：万元

		客房数 (间)	床位数 (张)	餐位数 (位)
商品销售额	其他收入			
2181	338	611	1061	11915
2179	228	297	543	8980
1				630
1				630
2178	228	297	543	8350
0				1125
2178	228	297	543	7225
2	109	314	518	2500
2	109	314	518	2500
				435
				435
16	288	610	1060	11245
103	50			435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

指标名称	营业额	收入	
		客房收入	餐费收入
饮料及冷饮服务	1210		1190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3127	5	1080
其他餐饮业	141		141
3. 按经营方式分组			
独立门店	27294	2973	21823
连锁总店（总部）			
连锁门店	6027		6007
其他	219		219
4. 按单位规模分组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19905	2500	17110
小型企业	11583	468	10933
微型企业	2053	5	6

## 和餐饮业经营情况（四）

单位：万元

		客房数（间）	床位数（张）	餐位数（位）
商品销售额	其他收入			
20				200
2042		1	1	5
1				30
2161	338	611	1061	11255
20				635
0				25
7	288	467	781	6705
132	50	143	279	5205
2042		1	1	5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财务状况（一）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际
一、年初存货	万元	179038
二、期末资产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3263127
其中：应收账款	万元	719522
存    货	万元	155326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387257
累计折旧	万元	150372
其中：本年折旧	万元	18803
固定资产净额	万元	232360
在建工程	万元	2876
无形资产	万元	43961
其中：土地使用权	万元	30275
资产总计	万元	3647125
流动负债总计	万元	2896795
其中：应付账款	万元	417186
负债合计	万元	33291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万元	316623
其中：实收资本	万元	586874
个人资本	万元	218982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财务状况（二）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际
三、损益及分配		
营业收入	万元	4779547
营业成本	万元	4546891
税金及附加	万元	6253
其他业务利润	万元	39896
销售费用	万元	46862
管理费用	万元	61577
研发费用	万元	4073
财务费用	万元	32011
其中：利息收入	万元	7632
利息支出	万元	151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记）	万元	267
营业利润	万元	64201
营业外收入	万元	3841
营业外支出	万元	959
利润总额	万元	67070
所得税费用	万元	18071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财务状况（三）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际
四、人工成本及增值税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万元	63173
应交增值税	万元	23171
五、从事批发和零售业活动的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个	7754
亏损企业数	个	76
亏损总额	万元	36642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企业财务状况(一)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际
一、年初存货	万元	2630
二、期末资产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71441
其中：应收账款	万元	7601
存    货	万元	2626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183805
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万元	10930
机器设备	万元	2707
累计折旧	万元	64769
其中：本年折旧	万元	7213
固定资产净额	万元	93553
在建工程	万元	5436
无形资产	万元	4708
其中：土地使用权	万元	319
资产总计	万元	252289
流动负债总计	万元	45100
其中：应付账款	万元	5291
负债合计	万元	188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万元	64282
其中：实收资本	万元	83525
个人资本	万元	54403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企业财务状况(二)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际
三、损益及分配		
营业收入	万元	9389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92151
营业成本	万元	36355
税金及附加	万元	486
其他业务利润	万元	408
销售费用	万元	30280
管理费用	万元	33008
财务费用	万元	7212
其中：利息收入	万元	79
利息支出	万元	9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记）	万元	28
营业利润	万元	-16410
营业外收入	万元	3564
营业外支出	万元	688
利润总额	万元	-13534
所得税费用	万元	171

## 二〇二一年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企业财务状况(三)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际
四、人工成本及增值税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万元	26468
应交增值税	万元	776
五、从事住宿和餐饮业活动的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个	4142
亏损企业数	个	27
亏损总额	万元	16053



## 六、固定资产投资类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固定资产投资

## 完成情况(含房地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施工项目个数	投资完成额	其中：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昆仑街道	94	1544197	1301368	242829
溧城街道	69	540573	19460	521113
古县街道	15	235307	3761	231546
埭头镇	35	146289	105417	40872
上黄镇	13	130192	122292	7901
戴埠镇	20	162753	50511	112242
天目湖镇	24	93257	-	93257
别桥镇	25	173205	125888	47317
上兴镇	58	296996	206997	90000
竹箦镇	31	165280	97886	67394
南渡镇	38	203267	167653	35614
社渚镇	31	265485	240720	24765

## 二〇二一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一）

单位:万元, %

指标名称	去年同期	本年实绩	增速
合计	3662740	3956801	8
#1、项目投资	2838951	3169607	11.6
2、房地产投资	823789	787194	-4.4
#1、国有投资	165280	245964	48.8
2、非国有投资	3497460	3710837	6.1
#三资投资	255097	301124	18
#民间投资	3317928	3497994	5.4
#1、第一产业投资			
2、第二产业投资	1941985	2441952	25.7
#工业投资	1941985	2441952	25.7
#技改投入	1054106	998060	-5.3
#设备工器具	939944	1064465	13.2
#七大行业投资	1583582	2103489	32.8
3、第三产业投资	1720755	1514849	-12

## 二〇二一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二）

单位:万元, %

指标名称	去年同期	本年实绩	增速
项目投资中:			
#制造业投资	1818490	2296815	26.3
#高技术产业投资	726591	1266125	74.3
#高技术服务业投资	8779	71856	718.5
#高技术制造业投资	717812	1194269	66.4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895218	1370552	53.1
#基础设施投资	374368	276531	-26.1
#高耗能投资	228521	308112	34.8
#城建投资	241407	129322	-46.4
1、按计划投资规模分:			
#亿元及以上投资	2433941	2794313	14.8
#(1) 5000 万及以上投资	2658070	2946805	10.9
(2) 5000 万以下投资	180881	222802	23.2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项目情况（一）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	平方米	6009721
容积率	—	1.92
项目规划建筑面积	平方米	11528953
住宅	平方米	8480277
商业营业用房	平方米	1363694
办公楼	平方米	127523
其他	平方米	1557459
规划住宅套数	套	64103
其中：90平方米及以下	套	7711
144平方米以上	套	8745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项目情况（二）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实绩
计划总投资	万元	7680559
自开始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3914844
本年完成投资	万元	787194
按构成分：		
建筑工程	万元	491762
安装工程	万元	45964
设备工器具购置	万元	2978
其他费用	万元	246490
其中：旧建筑物购置费	万元	-
土地购置费	万元	218194
按工程用途分：		
住宅	万元	679691
其中：90平方米及以下	万元	93478
90-144平方米	万元	432200
144平方米以上	万元	154013
办公楼	万元	11734
商业营业用房	万元	39764
其他	万元	56005
本年新增固定资产	万元	643382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项目

指标名称	单位	合计	住宅
房屋施工面积	平方米	5447648	4384136
其中：本年新开工面积	平方米	1897737	1626146
本年房屋竣工面积	平方米	1242888	904116
其中：不可销售面积	平方米	10067	-
本年住宅竣工套数	套	-	6712
本年房屋竣工价值	万元	473580	350338
房屋出租面积	平方米	14388	2728
本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平方米	1153074	964080
现房销售面积	平方米	183481	77388
期房销售面积	平方米	969593	886692
本年商品房销售额	万元	1170716	1063596

销售及待售情况（一）

按用途分

户型结构		办公楼	商业营 业用房	其他
其中：90 平方米 及以下	其中：144 平方 米以上			
424156	860784	99898	296842	666772
308281	293617	1235	39357	230999
5760	200556	31827	113480	193465
-	-	1827	-	8240
67	1034	-	-	-
1612	101099	18485	34686	70071
-	-	-	11660	-
113502	195801	21364	54131	113499
387	57402	7133	14572	84388
113115	138399	14231	39559	29111
134962	219645	18324	66246	22550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项目

指标名称	单位	合计	住宅
现房销售额	万元	127259	89041
期房销售额	万元	1043457	974555
本年商品住宅销售套数	套	-	8340
现房销售套数	套	-	503
期房销售套数	套	-	7837
待售面积	平方米	477973	233259
其中：待售 1-3 年(含 1 年)	平方米	137320	70262
待售 3 年以上(含 3 年)	平方米	220877	87111

销售及待售情况（二）

按用途分

户型结构		办公楼	商业营 业用房	其他
其中：90平方 米及以下	其中：144平方 米以上			
389	67266	6656	14577	16985
134573	152379	11668	51669	5565
1707	1091	-	-	-
7	337	-	-	-
1700	754	-	-	-
4402	28180	5186	117170	122358
3747	5067	5186	10373	51499
318	5491	—	95767	37999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财务状况（一）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一、年初存货	万元	2548789
二、期末资产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7481402
其中：应收账款	万元	336121
存货	万元	3935879
固定资产原价	万元	273285
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万元	50962
机器设备	万元	333
累计折旧	万元	65873
其中：本年折旧	万元	11370
在建工程	万元	451904
无形资产	万元	383
其中：土地使用权	万元	-
资产总计	万元	8151555
流动负债合计	万元	4545818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财务状况（二）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负债合计	万元	66493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万元	1502219
其中：实收资本	万元	916609
个人资本	万元	43830
三、损益及分配		
营业收入	万元	73265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728358
土地转让收入	万元	-
商品房销售收入	万元	713401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财务状况（三）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自持物业收入	万元	1589
其中：房屋出租收入	万元	1096
其他收入	万元	13368
营业成本	万元	57634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569749
税金及附加	万元	23636
其他业务利润	万元	3911
销售费用	万元	40070
管理费用	万元	41951
研发费用	万元	2
财务费用	万元	7720
其中：利息收入	万元	1093
利息支出	万元	870
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2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记)	万元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记)	万元	15845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经营业财务状况（四）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其他收益	万元	696
营业利润	万元	65006
营业外收入	万元	2708
营业外支出	万元	480
利润总额	万元	67206
所得税费用	万元	19643
四、人工成本及增值税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万元	19646
应交增值税	万元	33021

## 二〇二一年房地产开发企业资金和土地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本年
上年末结余资金	万元	601167
本年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1382547
国内贷款	万元	90853
银行贷款	万元	8685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万元	4000
利用外资	万元	-
自筹资金	万元	500273
定金及预收款	万元	478530
个人按揭贷款	万元	297821
其他到位资金	万元	15070
本年各项应付款合计	万元	404905
其中：工程款	万元	205485
待开发土地面积	平方米	1085895
本年土地购置面积	平方米	37777
本年土地成交价款	万元	8520
其中：拆迁补偿费	万元	-

二〇二一年各镇（街道）设备投入汇总表

单位：万元、%

镇区	2021年 设备投入数	2020年 设备投入数	同比 增幅	占全市 比例
合计	755918	584716	29.3	
昆仑街道	421871	343515	22.8	55.8
天目湖镇	-	-	-	-
经开区	72638	43720	66.1	9.6
溧城街道	-	-	-	-
古县街道	-	7259	-	-
埭头镇	24189	19167	26.2	3.2
上黄镇	30486	15585	95.6	4.0
戴埠镇	11954	10958	9.1	1.6
别桥镇	31326	27758	12.9	4.1
竹箐镇	29621	28089	5.5	3.9
南渡镇	50030	31614	58.3	6.6
社渚镇	83803	57051	46.9	11.1



## 七、财政、金融类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收入情况分析表（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累 计 收 入	
	累 计 收 入	增 减 率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收占比 87.07%）	873251	18.32
税收收入	760349	19.92
增值税	353900	22.80
其中：营改增		
其他税收收入	18	121.69
企业所得税（40%）	142731	36.55
个人所得税（40%）	42757	79.27
资源税	5596	2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758	18.07
房产税	30739	12.06
印花税	13875	19.9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4379	9.45
土地增值税	23000	-12.71
车船税	5576	6.33
耕地占用税	8935	15.57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收入情况分析表（二）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累计收入	
	累计收入	增减率
契 税	91217	-0.28
环境保护税	2449	-10.72
政策性退税（含留抵退税）	-29581	-49.85
非税收入	112902	8.59
行政事业性收费	27160	12.81
罚没收入	10658	0.55
专项收入	37583	12.15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及地方教育附加	35341	12.25
其他专项收入	2242	10.61
其他收入	37501	4.80
税务部门收入	781076	20.56
财政部门收入	92175	2.2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征收部门数据	873251	18.32
附：		
政府性基金收入	2790718	16.4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997	32.96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收入情况分析表（三）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累计收入	
	累计收入	增减率
上缴中央四税收入	608613	30.43
增值税	353900	22.80
消费税	6062	12.07
企业所得税（60%）	214096	36.36
个人所得税（60%）	64136	79.27
政策性退税（50%）	-29581	-49.85
税务部门收入	1389689	24.69
其中：1、增值税（100%）	707800	22.80
2、企业所得税（100%）	356827	36.44
3、个人所得税（100%）	106893	79.27
财政部门收入	2884890	15.96
其中：政策性退税（100%）	-59162	-49.85
财政总收入分征收部门数据	4274579	18.66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支出情况分析表（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累计支出	增减率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9109	-5.41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3232	14.32
2、国防支出	1577	85.97
3、公共安全支出	63454	-1.94
4、教育支出	231979	3.47
5、科学技术支出	32800	8.12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705	-6.21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52	-15.14
8、卫生健康支出	113603	-7.80
9、节能环保支出	14331	-20.71
10、城乡社区支出	91058	-34.33
11、农林水支出	77583	-9.36
12、交通运输支出	16853	-36.45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5396	26.04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支出情况分析表（二）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累 计 支 出	增 减 率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7	-47.39
15、金融支出	1106	68.60
16、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54	1.76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931	-27.25
18、住房保障支出	39646	-21.71
1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92	-79.85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30	-19.57
21、其他支出	27855	4146.19
22、债务付息支出	23781	3.10
2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4	-9.68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	3185083	22.05
1、科学技术支出	—	—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4	4.69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7	34.16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财政支出情况分析表（三）

单位：万元、%

项 目 名 称	累计支出	增减率
4、节能环保支出	—	—
5、城乡社区支出	2850270	17.63
6、农林水支出	—	—
7、交通运输支出	995	1005.56
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
9、金融支出	—	—
10、其他支出	268935	140.11
11、债务付息支出	60503	19.94
12、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55	0.36
13、抗疫特别国债	1374	-93.59
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192	27.49
四、财政总支出	4285384	13.60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信贷收支

情况统计表（存款）（一）

汇率：6.3757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一、各项存款	1732.20	204.31	206.88	13.37
（一）境内存款	1731.69	205.64	205.45	13.48
1. 住户存款	879.15	107.11	132.18	13.87
（1）活期存款	201.35	14.96	8.05	8.03
（2）定期及其他存款	677.80	92.15	124.13	15.73
2. 非金融企业存款	633.20	74.64	84.04	13.36
（1）活期存款	174.70	14.24	35.44	8.87
（2）定期及其他存款	458.50	60.40	48.61	15.17
3. 广义政府存款	214.70	19.66	-11.16	10.08
（1）财政性存款	13.10	5.61	-3.52	74.90
（2）机关团体存款	201.59	14.05	-7.64	7.49
4.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	4.64	4.23	0.39	1031.71

##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信贷收支

## 情况统计表（存款）（二）

汇率：6.3757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二）境外存款	0.51	-1.33	1.43	-72.28
二、金融债券	—	—	—	—
其中：境外发行	—	—	—	—
三、卖出回购资产	—	—	—	—
四、借款及非银行业金融机构拆入	—	—	—	—
五、联行往来（净）	—	—	—	—
六、应付及暂收款	36.99	8.43	4.62	29.52
七、各项准备	21.18	8.47	0.35	66.64
八、所有者权益	20.96	5.43	11.46	34.96
其中：实收资本	1.50	—	—	—
九、其他	-20.81	-7.05	2.99	51.24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信贷收支

情况统计表（贷款）（一）

汇率：6.3757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一、各项贷款	1325.78	195.08	132.97	17.25
（一）境内贷款	1325.77	195.08	133.04	17.25
1. 住户贷款	367.88	40.23	36.14	12.28
（1）短期贷款	109.85	16.13	15.52	17.21
消费贷款	10.28	1.56	0.27	17.89
经营贷款	99.57	14.58	15.26	17.15
（2）中长期贷款	258.03	24.10	20.62	10.30
消费贷款	238.54	18.32	17.20	8.32
经营贷款	19.49	5.78	3.42	42.16
2.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957.89	154.85	96.90	19.28
（1）短期贷款	420.00	22.92	23.23	5.77
（2）中长期贷款	498.96	123.06	65.01	32.74
（3）票据融资	38.92	8.86	8.66	29.47

##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信贷收支

## 情况统计表（贷款）（二）

汇率：6.3757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4）融资租赁	—	—	—	—
（5）各项垫款	—	—	—	—
3.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	—	—	—	—
（二）境外贷款	0.01	—	-0.08	—
二、债券投资	—	—	—	—
其中：境外债券	—	—	—	—
三、股权及其他投资	—	—	—	—
四、买入返售资产	—	—	—	—
五、存放非银行业金融机构款项	—	—	—	—
六、联行往来（净）	457.11	21.18	90.78	4.86
其中：境内存放二级准备金	1.39	0.50	-11.45	56.18
七、金银占款	—	—	—	—
八、外汇占款	—	—	—	—

二〇二一年全辖本外币信贷收支

情况统计表（贷款）（三）

汇率：6.3757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九、应收及预付款	6.02	3.34	2.56	124.63
十、投资性房地产	—	—	—	—
十一、固定资产	1.62	—	-0.02	—

##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信贷收支

## 情况统计表（存款）（一）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一、各项存款		1712.24	215.21	190.78	14.38
（一）境内存款		1711.78	215.15	190.78	14.38
1. 住户存款		876.69	107.17	132.29	13.93
（1）活期存款		200.12	14.96	7.98	8.08
（2）定期及其他存款		676.57	92.22	124.31	15.78
2. 非金融企业存款		615.75	84.08	69.26	15.81
（1）活期存款		160.96	23.03	19.28	16.70
（2）定期及其他存款		454.79	61.05	49.98	15.51
3. 广义政府存款		214.70	19.66	-11.16	10.08
（1）财政性存款		13.10	5.61	-3.52	74.90
（2）机关团体存款		201.59	14.05	-7.64	7.49
4.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		4.64	4.23	0.39	1031.71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信贷收支

情况统计表（存款）（二）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二）境外存款	0.46	0.06	—	15.00
二、金融债券	—	—	—	—
其中：境外发行	—	—	—	—
三、卖出回购资产	—	—	—	—
四、借款及非银行业金融机构拆入	—	—	—	—
五、联行往来（净）	—	—	—	—
六、应付及暂收款	36.96	8.49	4.64	29.82
七、各项准备	21.17	8.47	0.34	66.69
八、所有者权益	20.94	5.46	11.38	35.27
其中：实收资本	1.50	—	—	—
九、其他	-22.64	-7.40	2.88	48.56

##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信贷收支

## 情况统计表（贷款）（一）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一、各项贷款	1324.49	194.33	132.56	17.19
（一）境内贷款	1324.49	194.33	132.56	17.19
1. 住户贷款	367.87	40.23	36.15	12.28
（1）短期贷款	109.84	16.13	15.53	17.21
消费贷款	10.27	1.55	0.28	17.78
经营贷款	99.57	14.58	15.26	17.15
（2）中长期贷款	258.03	24.10	20.62	10.30
消费贷款	238.54	18.32	17.20	8.32
经营贷款	19.49	5.78	3.42	42.16
2.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956.62	154.10	96.41	19.20
（1）短期贷款	418.73	22.18	22.74	5.59
（2）中长期贷款	498.96	123.06	65.01	32.74

##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信贷收支

### 情况统计表（贷款）（二）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3）票据融资		38.92	8.86	8.66	29.47
（4）融资租赁		—	—	—	—
（5）各项垫款		—	—	—	—
3.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		—	—	—	—
（二）境外贷款		0.01	—	—	—
二、债券投资		—	—	—	—
其中：境外债券		—	—	—	—
三、股权及其他投资		—	—	—	—
四、买入返售资产		—	—	—	—
五、存放非银行业金融机构款项		—	—	—	—
六、联行往来（净）		436.55	32.56	74.95	8.06
其中：境内存放二级准备金		1.37	0.60	-11.40	77.92

## 二〇二一年全辖人民币信贷收支

## 情况统计表（贷款）（三）

单位：亿元、%

来源项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七、金银占款	—	—	—	—
八、外汇占款	—	—	—	—
九、应收及预付款	6.01	3.36	2.53	126.79
十、投资性房地产	—	—	—	—
十一、固定资产	1.62	—	-0.02	—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存款)(一)

汇率：6.3757

单位：万美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一、各项存款	31311	-15989	26137	-33.80
(一) 境内存款	31234	-13859	23944	-30.73
1. 住户存款	3864	-10	94	-0.26
(1) 活期存款	1933	52	221	2.76
(2) 定期及其他存款	1930	-62	-127	-3.11
2. 非金融企业存款	27370	-13849	23850	-33.60
(1) 活期存款	21553	-12986	25394	-37.60
(2) 定期及其他存款	5817	-863	-1544	-12.92
3. 广义政府存款	—	—	—	—
(1) 财政性存款	—	—	—	—
(2) 机关团体存款	—	—	—	—
4.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	—	—	—	—

##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存款)(二)

汇率: 6.3757

单位: 万美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二) 境外存款	76	-2130	2193	-96.55
二、金融债券	—	—	—	—
其中: 境外发行	—	—	—	—
三、卖出回购资产	—	—	—	—
四、借款及非银行业金融机构拆入	—	—	—	—
五、联行往来(净)	—	—	—	—
六、应付及暂收款	48	-91	-10	-65.47
七、外汇买卖	13	-5	7	-27.78
八、各项准备	28	-56	115	-66.67
九、所有者权益	—	—	—	—
其中: 实收资本	2875	602	294	—
十、其他	—	—	—	—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贷款)(一)

汇率：6.3757

单位：万美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一、各项贷款	2011	1196	632	146.75
(一) 境内贷款	2011	1196	744	146.75
1. 住户贷款	16	7	-11	77.78
(1) 短期贷款	16	6	-11	60.00
消费贷款	16	6	-11	60.00
经营贷款	—	—	—	—
(2) 中长期贷款	1	1	—	—
消费贷款	1	1	—	—
经营贷款	—	—	—	—
2.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1995	1189	755	147.52
(1) 短期贷款	1995	1189	755	147.52
(2) 中长期贷款	—	—	—	—

##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贷款)(二)

汇率：6.3757

单位：万美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3) 票据融资	—	—	—	—
(4) 融资租赁	—	—	—	—
(5) 各项垫款	—	—	—	—
3.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	—	—	—	—
(二) 境外贷款	—	—	-113	—
二、债券投资	—	—	—	—
其中：境外债券	—	—	—	—
三、股权及其他投资	—	—	—	—
四、买入返售资产	—	—	—	—
五、存放非银行业金融机构款项	—	—	—	—
六、联行往来（净）	32246	-16712	25863	-34.14
其中：境内存放二级准备金	33	-152	-60	-82.16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信贷收支情况统计表(贷款)(三)

汇率：6.3757

单位：万美元、%

来源项目	栏目 本月余额	比年初		
		增减数		增幅
		今年	去年	今年
七、应收及预付款	19	-24	48	-55.81
八、投资性房地产	—	—	—	—
九、固定资产	—	—	—	—



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对  
在统计调查中所悉的统计调  
查对象的商业秘密，负有保  
密义务。

## 二〇二一全辖本外币存

汇率：6.3757

	合计	农发	工行	农行	中行	建行	交行	中信	招商	华夏	
一、各项存款	余额	1732.20	1.72	135.07	298.61	121.91	136.53	25.85	40.42	25.80	36.33
	比上月	41.64	0.24	3.67	3.38	1.03	6.19	0.74	6.16	3.61	1.39
	比年初	204.31	-3.61	11.66	30.76	17.00	18.90	2.84	14.07	5.93	6.70
	增长%	13.37	-67.73	9.45	11.48	16.20	16.07	12.34	53.40	29.84	22.61
其中：个人存款	余额	879.15		68.40	180.67	55.70	83.33	5.51	5.95	6.13	7.81
	比上月	12.02		0.70	0.90	3.65	2.16	0.13	0.21	0.66	-0.03
	比年初	107.11		4.29	16.02	7.94	7.63	0.12	0.32	2.05	0.51
	增长%	13.87		6.69	9.73	16.62	10.08	2.23	5.68	50.25	6.99
单位存款	余额	834.79	1.72	66.62	117.54	66.03	53.11	20.31	30.21	19.64	28.52
	比上月	30.13	0.24	2.97	2.12	-2.62	4.03	0.58	5.92	2.97	1.42
	比年初	88.69	-3.61	7.37	14.37	9.07	11.64	2.70	9.51	3.85	6.19
	增长%	11.89	-67.73	12.44	13.93	15.92	28.07	15.33	45.94	24.38	27.72
二、各项贷款	余额	1325.78	36.83	139.74	206.97	100.38	120.19	31.53	59.31	20.44	33.90
	比上月	44.54	-1.63	1.86	13.43	-1.57	1.62	0.29	18.71	1.42	4.12
	比年初	195.08	-2.54	21.39	36.21	16.85	27.75	3.36	21.63	10.39	2.83
	增长%	17.25	-6.45	18.07	21.21	20.17	30.02	11.93	57.40	103.38	9.11

存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 (一)

单位: 亿元、%

浦发	兴业	民生	光大	广发	平安	南京	江苏	江南	邮政	村镇
15.31	37.34	40.51	49.93	27.21	15.36	38.10	37.57	483.31	135.74	16.50
3.70	-11.98	-1.41	-13.40	5.17	1.57	13.85	1.07	19.36	-2.34	0.36
-3.47	-9.65	1.20	-8.67	12.63	4.63	14.09	-2.47	72.70	13.05	0.39
-18.48	-20.54	3.05	-14.80	86.63	43.15	58.68	-6.17	17.71	10.64	2.42
3.63	9.89	16.23	10.04	3.16	3.21	10.67	8.26	266.84	126.41	7.32
0.06	0.34	0.37	0.61	0.28	0.82	0.24	-0.14	2.01	-1.19	0.23
0.18	1.43	-0.59	0.55	0.70	0.33	2.08	1.01	44.13	16.57	1.83
5.22	16.90	-3.51	5.80	28.46	11.46	24.21	13.93	19.82	15.09	33.33
11.67	27.45	24.28	39.88	24.05	12.15	27.41	29.26	216.44	9.32	9.18
3.63	-12.32	-1.78	-14.01	4.89	0.75	13.61	1.40	17.35	-1.16	0.13
-3.65	-11.08	1.79	-9.22	11.92	4.31	12.01	-2.10	28.58	-3.51	-1.44
-23.83	-28.76	7.96	-18.78	98.27	54.97	77.99	-6.70	15.21	-27.36	-13.56
11.15	23.50	18.72	52.03	34.17	6.67	37.32	29.68	308.37	38.82	16.05
-0.88	-5.83	-0.72	-5.32	4.84	0.22	8.65	1.27	4.24	-0.14	-0.03
-6.69	-8.65	5.56	-0.31	2.36	3.36	10.90	2.34	43.67	4.44	0.24
-37.50	-26.91	42.25	-0.59	7.42	101.51	41.26	8.56	16.50	12.91	1.52

## 二〇二一全辖本外币存

汇率：6.3757

	合计	农发	工行	农行	中行	建行	交行	中信	招商	华夏	
其中： 短期贷款	余额	529.85	2.80	33.73	66.13	20.47	27.15	17.05	5.88	3.53	23.56
	比上月	5.64	-0.10	1.45	0.53	0.51	-0.03	-0.03	0.20	0.10	-0.91
	比年初	39.06	0.15	0.40	2.44	4.10	-2.26	-1.47	2.26	1.98	-2.78
	增长%	7.96	5.66	1.20	3.83	25.05	-7.68	-7.94	62.43	127.74	-10.55
中长期贷款	余额	757.00	34.03	105.84	128.91	76.54	89.94	13.45	53.42	16.91	9.17
	比上月	29.03	-1.53	0.43	7.06	-1.94	1.72	-0.08	18.50	1.32	3.86
	比年初	147.16	-2.70	20.89	23.52	12.13	27.93	5.06	19.37	8.41	4.44
	增长%	24.13	-7.35	24.59	22.32	18.83	45.04	60.31	56.89	98.94	93.87
票据融资	余额	38.92		0.18	11.93	3.37	3.09	1.04			1.17
	比上月	9.88		-0.02	5.84	-0.13	-0.08	0.40			1.17
	比年初	8.86		0.09	10.25	0.62	2.08	-0.24			1.17
	增长%	29.47		100.00	610.12	22.55	205.94	-18.75			

注：各项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 13.10 亿元。

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 (二)

单位: 亿元、%

浦发	兴业	民生	光大	广发	平安	南京	江苏	江南	邮政	村镇
7.56	6.70	4.03	15.40	6.92	6.67	23.22	14.86	215.79	17.99	10.40
-0.87	-5.52	-0.09	-6.59	2.71	0.22	8.23	1.65	4.35	-0.06	-0.11
-4.55	-6.47	-1.91	-5.39	2.46	3.37	9.37	2.82	31.22	2.77	0.55
-37.57	-49.13	-32.15	-25.93	55.16	102.12	67.65	23.42	16.91	18.20	5.58
3.60	16.80	14.69	36.63	9.10		14.11	14.81	92.58	20.83	5.65
-0.02	-0.31	-0.63	1.27	-0.57		0.42	-0.38	-0.11	-0.08	0.09
-2.13	-2.18	7.47	5.07	5.01	-0.01	1.53	-0.48	12.45	1.68	-0.31
-37.17	-11.49	103.46	16.06	122.49	-100.00	12.16	-3.14	15.54	8.77	-5.20
				18.15						
				2.70						
				-5.11						
				-21.97						

## 二〇二一全辖人民币

	合计	农发	工行	农行	中行	建行	交行	中信	招商	华夏	
一、各项存款	余额	1712.24	1.72	133.01	292.68	112.91	134.98	25.73	40.22	25.70	36.27
	比上月	41.94	0.24	3.69	3.19	1.17	6.52	0.74	6.10	3.77	1.33
	比年初	215.21	-3.61	10.86	29.86	15.74	19.47	3.18	14.02	5.92	6.64
	增长%	14.38	-67.73	8.89	11.36	16.20	16.86	14.10	53.51	29.93	22.41
其中：个人存款	余额	876.69		68.11	180.54	54.43	83.06	5.46	5.82	6.08	7.80
	比上月	11.96		0.70	0.90	3.61	2.16	0.13	0.20	0.662	-0.03
	比年初	107.17		4.24	16.03	7.95	7.63	0.12	0.35	2.06	0.51
	增长%	13.93		6.64	9.74	17.10	10.12	2.25	6.40	51.24	7.00
单位存款	余额	817.34	1.72	64.86	111.74	58.31	51.84	20.24	30.15	19.58	28.46
	比上月	30.28	0.24	2.99	1.93	-2.43	4.37	0.58	5.85	3.12	1.35
	比年初	98.13	-3.61	6.64	13.46	7.80	12.21	3.03	9.45	3.83	6.13
	增长%	13.64	-67.73	11.41	13.70	15.44	30.81	17.61	45.65	24.32	27.45
二、各项贷款	余额	1324.49	36.83	139.38	206.62	100.36	120.18	31.53	59.31	20.44	33.90
	比上月	44.09	-1.63	1.86	13.08	-1.58	1.62	0.29	18.71	1.42	4.12
	比年初	194.33	-2.54	21.32	36.09	16.83	27.75	3.36	21.63	10.39	2.83
	增长%	17.19	-6.45	18.06	21.16	20.15	30.02	11.93	57.40	103.38	9.11

存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一）

单位：亿元、%

浦发	兴业	民生	光大	广发	平安	南京	江苏	江南	邮政	村镇
15.26	37.18	40.47	49.72	27.21	15.36	37.98	37.33	483.19	135.72	16.50
3.69	-11.98	-1.41	-13.52	5.17	1.57	13.87	1.08	19.42	-2.34	0.36
-3.45	-9.66	1.21	-5.57	12.63	4.63	16.03	4.61	73.66	13.05	0.39
-18.44	-20.62	3.08	-10.07	86.63	43.15	73.03	14.09	17.99	10.64	2.42
3.59	9.81	16.19	10.00	3.16	3.21	10.64	8.25	266.84	126.40	7.32
0.05	0.34	0.37	0.61	0.28	0.82	0.24	-0.14	2.01	-1.19	0.23
0.20	1.48	-0.58	0.56	0.70	0.33	2.08	1.01	44.13	16.57	1.83
5.90	17.77	-3.46	5.93	28.46	11.46	24.30	13.95	19.82	15.09	33.33
11.67	27.37	24.28	39.71	24.05	12.15	27.32	29.06	216.33	9.31	9.18
3.63	-12.32	-1.78	-14.14	4.89	0.75	13.63	1.21	17.41	-1.16	0.13
-3.65	-11.14	1.79	-6.13	11.92	4.31	13.95	3.58	29.53	-3.51	-1.44
-23.83	-28.93	7.96	-13.37	98.27	54.97	104.34	14.05	15.81	-27.38	-13.56
11.15	23.50	18.72	52.03	34.17	6.67	37.32	29.68	307.83	38.82	16.05
-0.88	-5.83	-0.72	-5.32	4.84	0.22	8.65	1.27	4.14	-0.14	-0.03
-6.69	-8.65	5.56	-0.31	2.36	3.36	10.90	2.34	43.12	4.44	0.24
-37.50	-26.91	42.25	-0.59	7.42	101.51	41.26	8.56	16.29	12.91	1.52

## 二〇二一全辖人民币

	合计	农发	工行	农行	中行	建行	交行	中信	招商	华夏	
其中： 短期 贷款	余额	528.57	2.80	33.36	65.78	20.45	27.15	17.05	5.88	3.53	23.56
	比上月	5.18	-0.10	1.45	0.18	0.49	-0.03	-0.03	0.20	0.10	-0.91
	比年初	38.31	0.15	0.33	2.32	4.08	-2.26	-1.47	2.26	1.98	-2.78
	增长%	7.81	5.66	1.00	3.66	24.92	-7.68	-7.94	62.43	127.74	-10.55
中 长 期 贷 款	余额	757.00	34.03	105.84	128.91	76.54	89.94	13.45	53.42	16.91	9.17
	比上月	29.03	-1.53	0.43	7.06	-1.94	1.72	-0.08	18.50	1.32	3.86
	比年初	147.16	-2.70	20.89	23.52	12.13	27.93	5.06	19.37	8.41	4.44
	增长%	24.13	-7.35	24.59	22.32	18.83	45.04	60.31	56.89	98.94	93.87
票 据 融 资	余额	38.92		0.18	11.93	3.37	3.09	1.04			1.17
	比上月	9.88		-0.02	5.84	-0.13	-0.08	0.40			1.17
	比年初	8.86		0.09	10.25	0.62	2.08	-0.24			1.17
	增长%	29.47		100.00	610.12	22.55	205.94	-18.75			

注：各项存款包括财政性存款 13.10 亿元。

存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 (二)

单位: 亿元、%

浦发	兴业	民生	光大	广发	平安	南京	江苏	江南	邮政	村镇
7.56	6.70	4.03	15.40	6.92	6.67	23.22	14.86	215.24	17.99	10.40
-0.87	-5.52	-0.09	-6.59	2.71	0.22	8.23	1.65	4.25	-0.06	-0.11
-4.55	-6.47	-1.91	-5.39	2.46	3.37	9.37	2.82	30.67	2.77	0.55
-37.57	-49.13	-32.15	-25.93	55.16	102.12	67.65	23.42	16.62	18.20	5.58
3.60	16.80	14.69	36.63	9.10		14.11	14.81	92.58	20.83	5.65
-0.02	-0.31	-0.63	1.27	-0.57		0.42	-0.38	-0.11	-0.08	0.09
-2.13	-2.18	7.47	5.07	5.01	-0.01	1.53	-0.48	12.45	1.68	-0.31
-37.17	-11.49	103.46	16.06	122.49	-100.00	12.16	-3.14	15.54	8.77	-5.20
				18.15						
				2.70						
				-5.11						

## 二〇二一年全辖外币存

汇率：6.3757

	合计	工行	农行	中行	建行	交行	中信	招商	华夏	
一、各项存款	余额	31311	3228	9292	14127	2421	183	303	168	102
	比上月	-441	-29	305	-207	-520	-1	105	-251	100
	比年初	-15989	1293	1596	2254	-814	-503	70	26	99
1、个人存款	余额	3864	459	202	1990	428	81	203	88	2
	比上月	94	2	1	73	-1	-1	8	-5	0
	比年初	-10	91	-5	38	23	-2	-29	-12	-1
其中：活期储蓄	余额	1933	258	89	1119	150	37	54	82	0
	比上月	60	-21	-4	73	7	2	-1	-4	0
	比年初	52	35	-21	54	8	10	-15	-11	-1
2、单位存款	余额	27370	2764	9090	12118	1991	101	100	80	100
	比上月	-205	-32	304	-279	-520	0	97	-244	100
	比年初	-13849	1197	1601	2213	-838	-501	100	41	100
其中：活期	余额	21553	2604	4103	11859	1991	101	100	56	100
	比上月	179	-91	615	154	-520	0	97	-245	100
	比年初	-12986	1037	-567	3411	-36	-501	100	17	100

贷款分机构情况统计表（一）

单位:万美元

浦发	兴业	民生	光大	平安	南京	江苏	江南	邮储	广发
69	244	61	329	2	182	381	185	32	1
17	-2	-1	192	0	-26	-28	-97	-1	1
-23	25	-13	-4742	0	-2965	-10835	-1459	1	0
67	133	61	66	2	43	22	2	14	1
17	0	-1	-1	0	0	1	0	-1	1
-25	-73	-13	-4	0	5	0	-3	1	0
9	31	34	54	0	4	8	0	3	1
0	-5	-6	18	0	0	0	0	-1	1
-17	-13	-14	40	0	4	0	-4	-3	0
2	112	0	264	0	139	309	184	17	0
0	-3	0	193	0	-26	301	-97	0	0
2	99	0	-4738	0	-2970	-8699	-1455	0	0
2	112	0	264	0	50	9	184	17	0
0	-3	0	193	0	-26	1	-97	0	0
2	99	0	-4738	0	-2959	-8999	49	0	0





对违反统计法律、法规构成犯罪的  
的人员，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  
任。

—《江苏省统计管理条例》

八、文教、交通、卫生、  
气象、供电、供水类



## 溧阳市 2021/2022 学年初教育情况（一）

学生总数 98997；教职工总数 9596（其中专任教师 7471）。

### 一、中学

1. 校数：33 所（完中 1 所、高中 6 所、初中 26 所）。

2. 班级数和在校学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初中	班级数	445	148	150	147
	在校学生数	19299	6520	6450	6329
高中	班级数	222	73	75	74
	在校学生数	10663	3582	3660	3421

3. 毕业生数：初中 6100、高中 3272。招生数：初中 6520、高中 3582。

4. 教职工数：初中 2149，高中 1388；其中专任教师：初中 1766、高中 1111。

5. 学校占地面积：1567067 m<sup>2</sup>，其中初中 958209 m<sup>2</sup>、高中 608858 m<sup>2</sup>。校舍建筑面积 637656 m<sup>2</sup>，其中初中 324193 m<sup>2</sup>、高中 313463 m<sup>2</sup>。

6. 初中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研究生 80、本科 1663、专科 23）1766/1766=100%（上年为 100%）；高中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博士研究生毕业 1、研究生 215、本科 894）：1110/1111=99.9%（上年为 99.9%）。

7. 班容量：初中 43.36（去年 42.64），高中 48.03（去年 47.58）。

8. 专任教师师生比：初中 10.93（去年 11.06）；高中 9.6（去年 9.63）。

### 二、小学

1. 校数：44 所。另特教学校 1 所，8 个班级，学生 148，教职工 28，其中专任教师 23。

## 溧阳市 2021/2022 学年初教育情况（二）

### 2. 班级和在校学生数:

	合计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班级数	1081	196	178	187	184	171	165
学生数	42766	7710	7111	7464	7355	6666	6460

3. 毕业生数:6428、招生数:7710。

4. 教职工数 2861, 其中专任教师 2660。

5. 学校占地面积 1067385.29 m<sup>2</sup>, 校舍建筑面积 506526.36 m<sup>2</sup>。

6. 毕业班学生毕业率:100%。

7. 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大专及以上学历达 99.70%; 本科及以上达 95.53% (去年 94.36%)。

8. 专任教师师生比 16.08 (去年 16.41)。班容量: 39.56 (去年 39.58)。

### 三、中专

1. 校数:2 所。

2. 在校生数:4446 (其中五年制学生 528)。

3. 毕业生:1305、招生数 1523。

4. 学校占地 426161 m<sup>2</sup>, 校舍面积 239527 m<sup>2</sup>。

5. 教职工:545, 专任教师 474。研究生 17, 本科 455; 研究生率 3.59%, 本科率 99.99%。

### 四、幼儿园 (园数:72 所, 其中民办 23 所。)

1. 班数 679 个。

2. 在园幼儿数 21675。

3. 教职工数: 2625, 其中园长 105, 专任教师 1437。本科率:987/1437=68.68%; 大专及以上学历:1419/1437=98.75% (去年 98.49%)。

4. 幼儿园占地面积: 426216 m<sup>2</sup>, 校舍建筑面积: 259908 m<sup>2</sup>。

二〇二一年交通部门客、货运输量及工具拥有量(一)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一、客运量			四、客运周转量		
全社会	万人次	522.43	全社会	万人公里	17375.41
1、水运	万人次	57.96	1、水运	万人公里	312.98
2、陆运	万人次	464.47	2、陆运	万人公里	17062.43
二、货运量			五、货运周转量		
全社会	万吨	4408.45	全社会	万吨公里	537450.18
1、水运	万吨	531	1、水运	万吨公里	165235
2、陆运	万吨	3877.45	2、陆运	万吨公里	372215.18
三、港口吞吐量			六、水运		
全社会	万吨	3263.8029	货船	艘/吨/千瓦	537/181578/112561

## 二〇二一年交通部门客、货运输量及工具拥有量(一)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七、陆运			4、三级公路	公里	407.886
1、载客汽车	辆/座	142/6021	5、四级公路	公里	1367.348
2、载货汽车	辆/吨	6914/158598.9	九、高速公路在建总里程	公里	16.52
3、出租车	辆	358	十、内河航道里程	公里	339.33
4、城市公交	辆	633			
八、公路总里程 (已通车)	公里	2325.57			
1、高速公路	公里	101.19			
2、一级公路	公里	186.111			
3、二级公路	公里	263.035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组织和个体工商户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规定，如实提供统计资料，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 二〇二一年医疗卫生机构、

机构分类	机构个数	已报机构
总 计	293	293
一、医院	15	15
综合医院	11	11
中医医院	1	1
专科医院	2	2
康复医院	2	2
护理院	1	1
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61	261
卫生院	17	17
乡镇卫生院	17	17
中心卫生院	6	6
乡卫生院	11	11
村卫生室	153	153
诊所、卫生所、医务室	91	91

床位、人员情况（一）

编制床位数	实有床位数	编制人数	在岗职工合计
3541	4236	3320	6989
2643	3035	1618	4044
1765	2117	1270	2521
450	490	348	1020
280	280	0	359
280	280	0	359
148	148	0	144
798	1128	1338	2481
798	1128	1183	1530
798	1128	1183	1530
488	666	612	782
310	462	571	748
	0		511
0	0	155	440

## 二〇二一年医疗卫生机构、

机构分类	机构个数	已报机构
诊所	71	71
卫生所、医务室	20	20
三.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6	16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1
地辖市属	1	1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1	1
专科疾病防治所(站、中心)	1	1
皮肤病与性病防治所(中心)	1	1
妇幼保健院(所、站)	1	1
地辖市属	1	1
妇幼保健院	1	1
采供血机构	1	1
卫生监督所(中心)	1	1
地辖市属	1	0
县属	0	1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	11	11
四. 其他卫生机构	1	1
医学在职培训机构	1	1

床位、人员情况 (二)

编制床位数	实有床位数	编制人数	在岗职工合计
0	0	127	404
0	0	28	36
100	73	359	457
0	0	91	69
0	0	91	69
0	0	24	29
0	0	24	29
0	0	24	29
100	73	150	248
100	73	150	248
100	73	150	248
0	0	12	34
0	0	31	30
	0		0
0	0	31	30
0	0	51	47
0	0	5	7
0	0	5	7

## 二〇二一年医疗卫生机构门诊服务情况（一）

机构分类	总诊疗 人次数	门、急诊人次		
		小计	门诊人次	急诊人次
总 计	4396028	4256990	3999511	257479
一、医院	1782834	1751149	1543093	208056
综合医院	1096646	1073777	942562	131215
中医医院	667044	667044	590203	76841
专科医院	19139	10323	10323	0
康复医院	19139	10323	10323	0
护理院	5	5	5	0
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53226	2328065	2282250	45815
卫生院	1162762	1141979	1096164	45815
乡镇卫生院	1162762	1141979	1096164	45815
中心卫生院	560254	546345	531318	15027
乡卫生院	602508	595634	564846	30788

## 二〇二一年医疗卫生机构门诊服务情况(二)

机构分类	总诊疗 人次数	门、急诊人次		
		小计	门诊人次	急诊人次
村卫生室	1047374	1044225	1044225	0
诊所. 卫生所. 医务室	143090	141861	141861	0
诊所	115661	114915	114915	0
卫生所、医务室	27429	26946	26946	0
三.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59968	177776	174168	3608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39538	39538	39538	0
妇幼保健院(所、站)	220430	138238	134630	3608
内: 妇幼保健院	220430	138238	134630	3608
四. 其他机构	0	0	0	0
疗养院	0	0	0	0
临床检验中心	0	0	0	0

## 二〇二一年文化事业基本情况

项 目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项 目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一、影剧院	个/座位	7488	三、新华书店	个	1
工作人员	人	90	门市部	个	8
放映场次	场	93567	工作人员	人	28
观众人数	万人次	—	售书册数	万册	16.02
演出场次	场	—	四、文化馆	个	1
观众人数	万人次	0	工作人员	人	13
二、剧团	个	1	文化站	个	10
工作人员	个	42	工作人员	人	44
其中：演员	个	22	五、图书馆	个	1
演出场次	场	115	工作人员	人	15
观众人数	万人次	10	图书总藏量	万册	53.8943

二〇二一年体育事业基本情况

项 目	实 绩	项 目	实 绩
一、团体名次和奖牌		四、达等级运动员	
1、省县级田径赛团体总分	153	其中：运动健将	0
2、获省常州市比赛团体冠军	4	一级	0
3、获常州市以上比赛奖牌	16	二级	16
金牌	5	五、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其中：世界/全国	0和5	省级	3
省级	9	常州市级	13
常州市级	疫情部份 赛事2	市（县）级	7
二、破纪录		六、其它	
世界纪录		1、举办县级以上运动会次数	1
江苏省记录		2、参加县级以上运动会次数	1
常州市记录		3、体育场馆数	1
溧阳市记录		4、使用场次	320
三、向上输送体育人才		5、社会体育指导员	197
省体工队	1	其中：一级	31
大专体育院（校）	17	二级	35
省市运动学校少体校	61	三级	153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计量 单位	合 计 (或极值)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1、降雨量	mm	1586.0	27.2	55.5	76.2	62.5
2、雨日	天	135	7	8	16	13
3、最长降水日	天	9	4	4	6	5
4、最长无降水日	天	21	21	13	6	8
5、一日最大降水量	mm	1131.0	9.2	16.7	18.1	17.2
出现日期	月、日	7月28日	23	26	19	22
6、平均气温	℃	17.8	4.6	9.9	12.1	16.6
7、最高气温	℃	38.6	18.7	26.5	26.3	32.5
出现日期	月、日	7月14日	14	21	29	30
8、最低气温	℃	-7.7	-7.7	-1.4	2.5	5.5
出现日期	月、日	1月8日	8	18	23	5
9、蒸发量	mm	907.8	91.8	48.9	53.7	73.2
10、最大积雪深度	cm					
出现日期	月、日					
11、日照时数	小时	1988.7	167.1	135	117.9	143
百分率	%	45%	52%	44%	32%	37%

气象资料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176.6	144.2	483.3	385	26.4	111.6	32.8	4.7
14	13	17	19	6	11	7	4
7	5	6	9	3	4	4	2
6	6	6	4	9	10	14	11
46.7	54.2	113.1	101.4	14.1	43.8	13.4	3.2
26	17	28	11	13	15	21	12
22.4	26.1	28.7	27.7	26.5	19.4	12.6	6.5
35.5	35.3	38.6	37.2	35.2	36	24.1	18.1
10	15	14	31	23	4	1	21
14.4	18	22.5	21.6	19	9.1	-0.7	-4.4
17	2天	17	14	17	23	24	28
90.6	98.7	97	94.4	92.4	68.6	53.7	44.8
163.5	156.3	184.7	162.4	187.2	171	194.3	206.3
39%	37%	43%	40%	51%	48%	61%	66%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各级非物质文化

## 遗产保护名录一览表（一）

类别	名称	保护级别	所在地
一、民间文学 (14项)	焦尾琴的传说	■第三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1年)	天目湖
	孟郊与游子吟的故事	☆第四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6年)	南渡镇
	史贞女的故事	★第四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3年)	南渡镇
	伍员山神祐伍子胥的故事	★第四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3年)	天目湖
	马一龙的故事	溧阳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09年)	别桥镇
	史贻直的故事		埭头镇
	金牛岭的传说		戴埠镇
	上黄民间谚语		上黄镇
	欧冶子铸剑石屋山的故事	溧阳市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1年)	社渚镇
	李白高歌《猛虎行》的故事		溧城镇
	太师蒋瑞的故事	溧阳市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6年)	埭头镇
	陈百史的故事		南渡镇
	曹山娘娘的传说		上兴镇
	瓦山老母的传说		上黄镇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各级非物质文化 遗产保护名录一览表（二）

类别	名称	保护级别	所在地
二、传统音乐 (10项)	泓口丝弦	■第二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9年)	溧城镇
	太平锣鼓	■第二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9年)	戴埠镇
	洋渚圣旨锣鼓	☆第四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6年)	上黄镇
	上兴潮渚太平鼓	溧阳市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6年)	上兴镇
	天目湖山歌		天目湖
	帐篷鼓乐	溧阳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9年)	社渚镇
	旧县唱春		南渡镇
	周山祠山锣鼓	溧阳市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1年)	上黄镇
	盩墅喜庆锣鼓	溧阳市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6年)	戴埠镇
	东里恩鸽锣鼓		社渚镇
三、传统舞蹈 (28项)	蒋塘马灯舞	●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1年)	社渚镇
	跳幡神	■第一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8年)	社渚镇
	冻煞窠	☆第四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6年)	社渚镇
	跳五猖	★第二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8年)	社渚镇
	跳祠山		社渚镇
	前马舞青狮	★第四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3年)	竹箴镇
	上宅里将军马灯		上兴镇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各级非物质文化 遗产保护名录一览表（三）

类别	名称	保护级别	所在地
三、传统舞蹈 (28项)	别桥龙灯	第一批溧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6年）	别桥镇
	周城荡早船		社渚镇
	下梅小马灯	第二批溧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9年）	别桥镇
	小杨双龙舞		上兴镇
	曹林荡早船		竹箬镇
	陶村荡早船		上兴镇
	新塘跳观音		社渚镇
	前六太平马灯	第三批溧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1年）	埭头镇
	龙荡龙灯		埭头镇
	徐角马灯		溧城镇
	晋塘头马灯		上兴镇
	洙汤马灯		竹箬镇
	贝桥马灯		溧城镇
	宋村关公舞		社渚镇
	社渚龙舞	溧阳市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6年）	社渚镇
	杨树沟划龙船		社渚镇
	西里祠山舞		社渚镇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各级非物质文化

## 遗产保护名录一览表（四）

类别	名称	保护级别	所在地
三、传统舞蹈 (28项)	杨庄舞龙	溧阳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20年)	昆仑街道
	观音庄师爷舞		社渚镇
	水母山村夏林马灯		上黄镇
	古渎马灯		别桥镇
四、传统戏剧	锡剧	溧阳市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16年)	锡剧团
五、传统体育	史式八卦掌	☆第四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6年)	溧城镇
六、传统美术	少儿书法	溧阳市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06年)	溧城镇
七、传统技艺 (24项)	溧阳风鹅制作技艺	★第二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08年)	竹箬镇
	虎头鞋制作技艺	★第三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0年)	天目湖
	砂锅鱼头制作技艺	★第四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3年)	天目湖
	溧阳白芹腌制技艺		溧城镇
溧阳扎肝制作技艺	竹箬镇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各级非物质文化

## 遗产保护名录一览表（五）

类别	名称	保护级别	所在地	
七、传统技艺 (24项)	古县乌米饭制作技艺	★第五批常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21年)	天目湖	
	上黄羊糕制作技艺		上黄镇	
	旧县豆腐制作技艺		南渡镇	
	怀姜糖膏制作技艺		上兴镇	
	明式砖作技艺		上兴镇	
	溧阳乌饭酒制作技艺		戴埠镇	
	溧阳绿茶（沙河桂茗、南山寿眉、水西翠柏、前峰雪莲、天目芳津）制作工艺			天目湖
				戴埠镇
				竹箬镇
				社渚镇
	糊鲜螺蛳制作技艺		第三批溧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1年)	竹箬镇
	上黄酱鹅制作技艺		第三批溧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1年)	上黄镇
	前马糖人制作技艺		溧阳市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6年)	竹箬镇
	后周杨笑卫梨膏糖制作技艺			别桥镇
南渡李家漕糖坊饴糖制作技艺	南渡镇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各级非物质文化

## 遗产保护名录一览表（六）

类别	名称	保护级别	所在地
七、传统技艺 (24项)	留云米酒酿造技艺	溧阳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20年)	上兴镇
	杨氏糕粽制作技艺		溧城镇
	蒋氏古法棉被加工技艺		溧城镇
	菱角藤制作技艺		社渚镇
	陈氏古建木工技艺		上黄镇
	上黄猪头糕制作技艺		上黄镇
	别桥虞记手工月饼制作技艺		别桥镇
八、民俗 (8项)	祠山庙会	■第三批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社渚镇
	别桥放荷灯	第二批溧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09年)	别桥镇
	瓦屋山宝藏寺庙会		竹箴镇
	浪圩龙溪庙会	溧阳市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6年)	别桥镇
	上兴埠张巡庙会		上兴镇
	关王庙会	溧阳市第五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20年)	上兴镇
	胜因寺庙会		南渡镇
前马忠祐祠庙会	竹箴镇		

## 二〇二一年全市各行业用电情况

单位：万千瓦时、%

行业名称	本年	上年	同比
全社会用电总计	1107094	1010133	9.60
A、全行业用电合计	1028088	937224	9.70
第一产业	8680	7463	16.31
第二产业	923576	847199	9.02
第三产业	95832	82562	16.07
B、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合计	79006	72909	8.36
城镇居民	30092	27388	9.87
乡村居民	48914	45521	7.45
全行业用电分类	1028088	937224	9.70
一. 农、林、牧、渔业	12023	10367	15.97
二. 工业合计	918908	844118	8.86
三. 建筑业	4730	3129	51.17
四.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822	12065	-2.01
五.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7678	7201	6.62
六. 批发和零售业	27178	22293	21.91
七. 商业、住宿和餐饮业	10746	8419	27.64
八. 金融、房地产、商务及居民服务业	13238	10763	23.00
九. 公共事业及管理组织	21765	18869	15.35

## 二〇二一年全市工业用电结构情况

单位：万千瓦时、%

指标名称	本年	上年	同比
工业用电总计	918908	844118	8.86
其中：电网工业用电量	876881	792243	10.68
未上网自发电	42027	51875	-18.98
（一）采矿业	2312	3170	-27.07
（二）制造业	614388	560080	9.70
其中：1、水泥制造业	191932	194676	-1.41
2、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50104	87574	-42.79
3、金属制品业	54400	46268	17.58
4、通用设备制造业	80017	63945	25.13
5、专用设备制造业	26788	20327	31.79
6、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26018	75109	67.78
7、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0127	9730	4.08
8、纺织业	9425	7937	18.75
9、化学纤维制造业	134	76	76.32
10、其它	65443	54438	20.22
（三）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02208	280868	7.60

## 二〇二一年全市供水、用水情况

行业名称	单位	数值
公共供水综合生产能力	万立方米/日	15
水资源总量	万立方米	117582
用水总量	万立方米	51681
公共供水总量	万立方米	5059
#售水量	万立方米	4395
#生产运营用水	万立方米	1212
居民家庭用水	万立方米	1614
公共服务用水	万立方米	1569

对违反统计法律、法规构成犯罪的  
人员，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  
责任。

— 《江苏省统计管理条例》

## 十、旅游类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旅游主要经济指标占常州比重

主要旅游指标	常州	溧阳	占比 (%)
接待入境旅游者人数 (万人次)	—	—	—
旅游创汇 (亿美元)	8061.36	—	—
接待国内游客人数 (万人次)	6999.42	—	—
国内旅游收入 (亿元)	1052.02	—	—
游客出游前后花费 (亿元)			
旅游接待总人数 (万人次)	6999.42	1862.19	26.6
旅游总收入 (亿元)	1057.58	229.35	21.7
旅游增加值 (亿元)	—	107.13	—

注：常州未反馈 2021 年溧阳市部分旅游经济指标数据。

## 二〇二一年全市旅游业情况

指 标	单 位	2020 年
一、旅游总收入	亿元	229.35
二、国内旅游		
旅游人数	万人次	—
旅游收入	亿元	—
三、入境旅游		
旅游人数	万人次	—
外汇收入	万美元	—

注：常州未反馈 2021 年溧阳市国内旅游、入境旅游数据。

二〇二一年我市主要旅游景区经营情况表

单位名称	接待人数 (人次)			营业收入 (万元)		
	今年 累计	上年同 期累计	增减 (%)	今年 累计	上年同 期累计	增减 (%)
天目湖旅游景区	8174444	6902533	18.4	205739.87	182931.63	12.5
新四军江南指 挥部纪念馆	736424	519253	41.8	-	-	-
高静园	347000	477400	-27.3	-	-	-
凤凰公园	109100	325700	-66.5	-	-	-
史侯祠	78200	231600	-66.2	-	-	-
景区小计	9445168	8456486	11.7	205739.87	182931.63	12.5

## 二〇二一年全市星级乡村旅游区列表

名称	星级	地址	联系电话
南山花园	五星级	戴埠镇戴南村	87908008
翠谷庄园	四星级	戴埠镇南山竹海度假区徐家玗村	87933888
吴楚农耕文化园	四星级	戴埠镇黄岗岭村	87930080
欣龙生态园	四星级	戴埠镇戴埠镇黄岗岭村 128 号	87931831
通用山庄	四星级	深溪芥徐家村 168 号	80951999
古松山庄	四星级	横涧深溪芥 67 号	87938228
康鸿生态园	三星级	戴埠镇竹海大道 478 号	68263666
十思园	四星级	天目湖旅游度假区竹塘村思源路	87981888
四季春	二星级	天目湖镇天目湖镇南钱村	87913777
天目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星级	常州市溧阳市天目路 600-25 号	87980077
日日春	四星级	上兴镇龙峰村日日春庄园	87615885
白露山庄	四星级	上兴镇上沛龙峰村	87615966
天淼山庄	四星级	溧阳市欣丁路 1 号	87555999
晶阳山庄	四星级	溧阳市竹煤线与 019 乡道交叉口西北	87722099
松溪生态园	三星级	溧阳市竹箬镇陶庄村委横山岗 2 号	13961279383
长寿谷	二星级	溧阳市新溪路 88 号	87209888

## 二〇二一年全市旅行社列表（一）

单位名称	地址	电话
天目湖旅行社	天目湖旅游度假区	87980000
阳光国际旅行社	平陵中路 251 号	87225688
华天假日国际旅行社	东大街 182 号	87201600
山水国际旅行社	平陵中路 212 号	87290077
东方旅行社	清溪路商业街 4 区 19—20 号	88328282
蓝天国际旅行社	平陵中路 319 号	87203376
华夏国际旅行社	南大街 117 号	87272299
交通旅行社	西大街 142 号	87208266
春秋国际旅行社	燕园路 88 号	87221995
青年国际旅行社	新省溧中对面	87260036
金旅国际旅行社	溧阳汽车站出口处	87289288
溧阳风光国际旅行社	平陵中路 218 号(平陵大酒店对面)	87237332
安途旅行社	建设中路 1-16 号	80989993
途宏旅行社	锦绣路 290 号	87598168
溧阳南山花园旅行社有限公司	戴埠镇戴南村委杨家村 88 号 1 幢	18921060666

## 二〇二一年全市旅行社列表（二）

单位名称	地址	电话
小任旅游	镇善南路 58 号	80689816
扬天户外	燕山路 73 号一楼	13196710808
智诚假期	诚信广场	13813527941
平陵国际旅行社	台港路 277 号	13915855550
大千之旅行社	戴埠镇珠江东路 28 号	13915880114
溧阳市悦达旅行社	溧阳市戴埠镇李家园村委杨树头村 9 号	15151930621
瓦屋山旅行社	钱家路 88-8 号	13906145777
溧阳环球国际旅行社	燕山中路 11 号锦汇广场	15061921777
溧阳市云途国际旅行社	溧阳市溧城镇罗湾西路 101-101	13813532266
常州时光之旅旅游	溧阳市社渚镇湖西村委升平北路 68 号	18251225788
溧阳市弘旭国际旅行社	溧阳市天目湖镇迎宾大道 288 号 1 幢	13386108292
常州市思美乐国际旅行社	溧阳市天目湖镇屏峰花园 2# 楼 1 房	15852928197
与你同行国际旅行社 (溧阳) 有限公司	溧阳市社渚镇周城集镇新风街 58 号	13861165696
汇友文化旅行社	溧阳市昆仑街道景豪公寓 4 幢 116-1 室	13815088666
常州溧阳天目水韵旅游	溧阳市天目湖镇天目湖牌楼对面 2 号楼 14, 15 号	13861168725
常州涵田旅行社有限公司	溧阳市天目湖镇东园路 88 号	13915887368

## 十一、城建类



## 二〇二一年城市设施水平情况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人口密度	人/平方公里	1117
人均日生活用水量	升	177.90
用水普及率	%	100.00
其中：公共供水普及率	%	100.00
燃气普及率	%	99.82
人均城市道路面积	平方米	19.11
建成区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8.02
建成区道路面积率	%	15.70
排水管道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11.79
污水处理率	%	98.45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3.25
建成区绿地率	%	38.91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2.50
生活垃圾处理率	%	100.00
生活垃圾无公害化处理率	%	100.00

## 二〇二一年城市基本情况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市区（县）面积	平方公里	1535.00
市区（县）人口	万人	79.00
市区（县）暂住人口	万人	11.50
城区（县城）面积	平方公里	231.25
城区（县城）人口	万人	27.44
城区（县城）暂住人口	万人	0.80
建成区面积	平方公里	34.37
城市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公里	47.80
城市现状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公里	34.34
合计中：居住用地	平方公里	10.3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平方公里	2.83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平方公里	2.28
工业用地	平方公里	7.17
物流仓储用地	平方公里	0.69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平方公里	6.24
公用设施用地	平方公里	1.17
绿地与广场用地	平方公里	3.57
本年征用土地面积	平方公里	-
其中：耕地	平方公里	-

## 二〇二一年城市天然气情况

指 标	计量单位	本年
管道	-	-
供气管道长度	公里	1080.00
合计中：2000年及以前建设	公里	-
2001-2015年建设	公里	790.00
2016年及以后建设	公里	290.00
供应	-	-
储气能力	万立方米	310.00
最高日供气量	万立方米	52.77
供气总量	万立方米	13721.00
销售气量	万立方米	13571.00
其中：居民家庭	万立方米	2114.40
集中供热	万立方米	-
燃气汽车	万立方米	660.00
燃气损失量	万立方米	150.00
服务	-	-
用气户数	户	115306
其中：居民家庭	户	113778
用气人口	万人	26.26
汽车加气站座数	座	4

## 二〇二一年城市液化石油气情况

指 标	计量单位	本年
管道	-	-
供气管道长度	公里	-
供应	-	-
储气能力	万立方米	1300.00
供气总量	万立方米	1245.36
销售气量	万立方米	1241.98
其中：居民家庭	万立方米	1241.98
燃气汽车	万立方米	-
燃气损失量	万立方米	3.38
服务	-	-
用气户数	户	6628
其中：居民家庭	户	6628
用气人口	万人	1.93
汽车加气站座数	座	-

## 二〇二一年城市市政设施情况（一）

指 标	计量单位	本年
城市道路	-	-
道路长度	公里	288.28
合计中:1. 快速路	公里	-
2. 主干路	公里	81.89
3. 次干路	公里	107.96
4. 支路	公里	83.08
5. 街坊路	公里	-
6. 境内公路	公里	15.35
其中: 建成区	公里	275.81
道路面积	万平方米	621.04
合计中:1. 车行道面积	万平方米	451.64
2. 人行道面积	万平方米	169.40
其中: 建成区	万平方米	539.56
桥梁	-	-
桥梁座数	座	81
其中: 大桥及特大桥	座	2
其中: 立交桥	座	1

## 二〇二一年城市市政设施情况（二）

指 标	计量单位	本年
路灯	-	-
道路照明灯盏数	盏	24987
安装路灯道路长度	公里	275.30
城市照明总用电量	万千瓦时	1477.62
城市照明装灯总功率	千瓦	3520.25
停车场	-	-
公共停车场停车位	个	45881
配建停车场停车位	个	121997
路内停车位	个	8443
地下综合管廊	-	-
地下综合管廊长度	公里	0.80
地下综合管廊新建长度	公里	-
合计中：干线综合管廊	公里	-
支线综合管廊	公里	-
缆线管廊	公里	-

## 二〇二一年城市排水情况（一）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污水排放	-	-
污水排放总量	万立方米	3960.00
污水收集总量	万立方米	-
排水管道长度	公里	548.98
合计中：1. 污水管道	公里	271.38
2. 雨水管道	公里	277.60
3. 雨污合流管道	公里	-
其中：建成区	公里	405.38
已办理排水许可证的单位个数	个	-
污水再生利用	-	-
市政再生水生产能力	万立方米/日	9.80
市政再生水利用量	万立方米	952.00
合计中：城市杂用	万立方米	-
工业	万立方米	272.00
景观环境	万立方米	680.00
绿地灌溉	万立方米	-

二〇二〇年城市排水情况（二）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农业灌溉	万立方米	-
其他	万立方米	-
市政再生水管道长度	公里	3.10
建筑中水利用量	万立方米	-
海绵城市	-	-
达到海绵城市要求的面积	平方公里	9.00
建成区易涝区段数量	个	-
雨水收集利用量	万立方米	-

## 二〇二〇年城市园林绿化情况

指 标	计量单位	城区	其中： 建成区
绿化覆盖面积	公顷	1790.87	1460.73
绿地面积	公顷	1689.50	1337.38
合计中：公园绿地	公顷	374.43	344.63
生产绿地	公顷	-	-
防护绿地	公顷	304.20	273.20
附属绿地	公顷	1010.87	719.55
其他绿地	公顷	-	-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	公顷	936.50	936.50
公园个数	个	10	9
其中：门票免费公园	个	10	9
公园面积	公顷	199.06	194.26
其中：水域面积	公顷	10.23	9.77

二〇二〇年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情况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万平方米	434
其中：机械化	万平方米	351
生活垃圾清运量	吨	119985
其中：餐厨垃圾清运处置量	吨	19040
建筑垃圾清运量	吨	141118
其中：资源化利用量	吨	141118
填埋量	吨	-
生活垃圾转运站座数	座	3
合计中：大型（450吨/日以上）	座	1
中型（150-450吨/日）	座	-
小型（150吨/日以下）	座	2
生活垃圾转运站转运能力	吨/日	910
公共厕所数量	座	169
其中：三类以上	座	169
市容环卫专用车辆设备数	辆	154
其中：道路清扫保洁专用车辆	辆	63
生活垃圾运输专用车辆	辆	91

## 二〇二〇年城市管理执法机构及人员情况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数量	个	1
城市管理执法机构数量	个	2
合计中：行政机关	个	1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个	1
事业单位	个	0
城市管理执法人员数量	人	134
其中：在编公务员	人	19
在编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人员	人	76
在编事业单位人员	人	39
城市管理执法协管人员数量	人	297
城市管理执法执勤用车数量	辆	226

国家建立周期性的普查制度。周期性普查是由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统一领导，组织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共同实施，所需要的经费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同负担。

## 十二、环境保护、人民生活、 劳动工资、社会保障类



## 二〇二一年全市环境保护情况（一）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森林覆盖率	%	32.07
自然保护区面积	公顷	—
工业废水排放量	万吨	697.28
工业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吨	234
工业氨氮排放量	吨	11
工业化学需氧量去除率	%	92.03
工业氨氮去除率	%	89.15
工业废气排放量	万立方米	1712
工业二氧化硫排放量	吨	3093
工业氮氧化物排放量	吨	6091
工业二氧化硫去除率	%	60.0
工业氮氧化物去除率	%	77.7
工业烟（粉）尘排放量	吨	10822

## 二〇二一年全市环境保护情况（二）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污水处理厂数	座	2
污水处理率	%	98.5
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率	%	100.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98.8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86.6
可吸入细颗粒物（PM2.5）年平均浓度	$\mu\text{g}/\text{m}^3$	32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 人员和劳动工资情况（一）

指标名称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在岗职工期末人数		
	本年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本年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人	人	%	人	人	%
总计	58886	74817	-21.3	58001	69440	-16.5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 人员和劳动工资情况（二）

指标名称	从业人员工资总额			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本年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本年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万元	万元	%	万元	万元	%
总计	665183	761310	-12.6	659821	730902	-9.7

## 二〇二一年溧阳市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 人员和劳动工资情况（三）

指标名称	从业人员平均工资			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本年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本年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元	元	%	元	元	%
总计	110178	102951	7.0	113819	106353	7.0

## 二〇二一年全市人民生活、社会保障情况（一）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居民收支（城镇）		
#工资性收入	元	35714
经营净收入	元	9339
财产净收入	元	7902
转移净收入	元	760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4952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6056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3371
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元	28296
#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元	30792
#食品烟酒	元	8643
#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元	24530
#食品烟酒	元	7325
每百户城镇居民家庭拥有		
#家用汽车	台	69
洗衣机	台	109
电冰箱（柜）	台	117

## 二〇二一年全市人民生活、社会保障情况（二）

指 标	计量单位	合计
彩色电视机	台	189
空调	台	251
移动电话	部	267
计算机	台	90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人	19621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人	57386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人	739756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人	471852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人	267904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人	138162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人	235652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人	160154
提供住宿的各类社会服务机构数	个	20
#养老服务机构数	个	18
提供住宿的各类社会服务机构床位数	张	3402

二〇二一年全市人民生活、社会保障情况（三）

指标	计量单位	合计
#养老服务机构床位数	张	3292
不提供住宿的各类社会服务机构数	个	598
#社区服务机构数	个	370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人	283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人	2936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组织和个体工商户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规定，如实提供统计资料，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09年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1983年12月8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根据1996年5月15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决定》修正2009年6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修订）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科学、有效地组织统计工作，保障统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发挥统计在了解国情国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发展，制定本法。

第二条 本法适用于各级人民政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的统计活动。

统计的基本任务是对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统计调查、统计分析，提供统计资料和统计咨询意见，实行统计监督。

第三条 国家建立集中统一的统计系统，实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统计管理体制。

第四条 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统计工作的组织领导，为统计工作提供必要的保障。

第五条 国家加强统计科学研究，健全科学的统计指标体系，不断改善统计调查方法，提高统计的科学性。

国家有计划的加强统计信息化建设，推进统计信息收集、处理、传输、共享、存储技术和统计数据库体系的现代化。

第六条 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照本法规定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的职权，不受侵犯。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各单位的负责人，不得擅自修改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搜集、整理的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统计机

构、人员以及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

第七条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从此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第八条 统计工作应当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检举统计中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对检举有功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九条 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第十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虚假统计资料骗取荣誉称号、物质利益或者职称晋升。

## 第二章 统计调查管理

第十一条 统计调查项目包括国家统计局调查项目、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国家统计局调查项目是指全国性基本情况的统计调查项目。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的专业性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是指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的地方性统计调查项目。

国家统计局调查项目、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应当明确分工，互相衔接，不得重复。

第十二条 国家统计局调查项目由国家统计局制定，或者由国家统计局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共同制定，报国务院备案；重大的国家统计局调查项目报国务院审批。

部门统计调查项目由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统计调查对象属于本部门管辖系统的，报国家统计局备案；统计调查对象超出本部门管辖系统的，报国家统计局审批。

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分别制定或者共同制定。其中，由省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和有关部门共同制定的，报国家统计局审批；由省级以下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和有关部门共同制

定的，报省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制定的，报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批。

第十三条 统计调查项目的审批机关应当对调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进行审查，对符合法定条件的，作出予以批准的书面决定，并公布；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作出不予批准的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

第十四条 制定统计调查项目，应当同时制定该项目的统计调查制度，并依照本法第十二条的规定一并报经审批或者备案。

统计调查制度应当对调查目的、调查内容、调查方法、调查对象、调查组织方式、调查表式、统计资料的报送和公布等作出规定。

统计调查应当按照统计调查制度组织实施。变更统计调查制度的内容，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或者原备案机关备案。

第十五条 统计调查表应当标明表号、制定机关、批准或者备案文号、有效期限等标志。

对未标明前款规定的标志或者超过有效期限的统计调查表，统计调查对象有权拒绝填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依法责令停止有关统计调查活动。

第十六条 搜集、整理统计资料，应当以周期性普查为基础，以经常性抽查调查为主体，综合运用全面调查、重点调查等方法，并充分利用行政记录等资料。

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由国务院统一领导。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组织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共同实施。

第十七条 国家制定统一的统计标准，保障统计调查采用的指标涵义、计算方法、分类目录、调查表式和统计编码等的标准化。

国家统计标准由国家统计局制定，或者由国家统计局和国务院标准化主管部门共同制定。

国务院有关部门可以制定补充性的部门统计标准，报国家统计局审批。部门统计标准不得与国家统计标准相抵触。

第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根据统计任务的需要，可以在统计调查对象中推广使用计算机网络报送统计资料。

第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统计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所需经费，由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列入相应年度的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

### 第三章 统计资料的管理和公布

第二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统计资料的保存、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信息共享机制。

第二十一条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等统计调查对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建立健全统计资料的审核、签署、交接、归档等管理制度。

统计资料的审核、签署人员应当对其审核、签署统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第二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提供统计所需的行政记录资料和国民经济核算所需的财政资料、财政资料及其他资料，并按照统计调查制度的规定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报送其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取得的有关资料。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提供有关统计资料。

第二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定期公布统计资料。

国家统计数据以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为准。

第二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统计调查取得的统计资料，由本部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公布。

第二十五条 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

第二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统计调查取得的统计资料，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当及时公开，供社会公众查询。

## 第四章 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

第二十七条 国务院设立国家统计局，依法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国的统计工作。

国家统计局根据工作需要设立的派出调查机构，承担国家统计局布置的统计调查等任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独立的统计机构，乡、镇人民政府设置统计工作岗位，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统计人员，依法管理、开展统计工作，实施统计调查。

第二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根据统计任务的需要设立统计机构，或者在有关机构中设置统计人员，并指定统计负责人，依法组织、管理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统计工作，实施统计调查，在统计业务上受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的指导。

第二十九条 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应当依法履行职责，如实搜集、报送统计资料，不得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不得有其他违反本法规定的行为。

统计人员应当坚持实事求是，恪守职业道德，对其负责搜集、审核、录入的统计资料与统计调查对象报送的统计资料一致性负责。

第三十条 统计人员进行统计调查时，有权就与统计有关的问题询问有关人员，要求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资料并改正不真实、不准确的数据。

统计人员进行统计调查时，应当出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颁发的工作证件；未出示的，统计调查对象有权拒绝调查。

第三十一条 国家实行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考试、评聘制度，提高统计人员的专业素质，保障统计队伍的稳定性。

统计人员应当具备与其从事的统计工作相适应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统计人员的专业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

## 第五章 监督检查

第三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监察机关对下级人民政府、本级人民政府统计

机构和有关部门执行本法的情况，实施监督。

第三十三条 国家统计局组织管理全国统计工作的监督检查，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依法查处本行政区域内发生的统计违法行为。但是，国家统计局派出的调查机构组织实施的统计调查活动中发生的统计违法行为，由组织实施该项统计调查的调查机构负责查处。

法律、行政法规对有关部门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积极协助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移送有关统计违法案例材料。

第三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在调查统计违法行为或者核查统计数据时，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一）发出统计检查查询书。向检查对象查询有关事项；

（二）要求检查对象提供有关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

（三）就与检查有关的事项询问有关人员；

（四）进行检查对象的业务场所和统计数据处理信息系统进行检查、核对；

（五）经本机构负责人批准，登记保存检查对象的有关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

（六）对与检查事项有关的情况和资料进行记录、录音、录像、照相和复制；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进行监督检查时，监督检查人员不得少于二人，并应当出示执法证件；未出示的，有关单位和个人有权拒绝检查。

第三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履行监督检查和职责时，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相关证明和资料，不得拒绝、阻碍检查、不得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

##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七条 地方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单位的负责人有下

列行为之一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并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予以通报：

- （一）自行修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统计数据的：
- （一）要求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或者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
- （二）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的：
- （三）对本地方、本部门、本单位发生的严重统计违法行为失察的：

第三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在组织实施统计调查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本级人民政府、上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予以通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 （一）未经批准擅自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的：
- （二）未经批准擅自变更统计调查制度内容的：
- （三）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
- （四）要求统计调查对象或者其他机构、人员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
- （五）未按照统计调查制度规定报送有关资料的：

统计人员有前款第三项至第五项所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依法给予处分。

第三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 （一）违法公布统计资料的：
- （二）泄露统计调查对象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或者提供、泄露在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资料的：

- （三）违反国家有关规定、造成统计资料毁损、灭失的、

统计人员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依法给予处分。

第四十条 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泄露国家秘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四十一条 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下列行为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一) 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

(二) 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

(三) 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

(四) 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

(五) 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

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五万以上二十万以下的罚款。

个体工商户有本条第一款所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万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二条 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迟报统计资料,或者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

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一万以下的罚款。

个体工商户迟报统计资料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查处统计违法行为时,认为对有关国家工作人员依法应当给予处分的,应当提出给予处分建议;该国家工作人员的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应当依法及时作出决定,并将结果书面通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

第四十四条 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个人在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活动中拒绝、阻碍统计调查,或者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普查资料,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予以批评教育。

第四十五条 违反本法规定,利用虚假统计资料骗取荣誉称号、物质利益或者职务晋升的,除对其编造虚假统计资料或者要求他人或者要求他人编造虚假统计资料的行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外,由作出有关决定的单位或者其上级单位、监察机关取消其荣誉称号,追缴获得的物质利益,撤销晋升的职务。

第四十六条 当事人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不服

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出行政诉讼。其中，对国家统计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派出的调查机构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向国家统计局申请行政复议；对国家统计局派出的其他调查机构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向国家统计局在该派出机构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派出的调查机构申请行政复议。

第四十七条 违反本法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八条 本法所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是指国家统计局及其派出的调查机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

第四十九条 民间统计调查活动的管理办法，由国务院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组织、个人需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进行统计调查活动的，应当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请审批。

利用统计调查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或者进行欺诈活动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十条 本法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统计违法法定行为处罚规定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监 察 部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人 力 资 源 和 社 会 保 障 部 令  
国 家 统 计 局

### 第 18 号

《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罚规定》已经监察部 2009 年 2 月 9 日第一是部长办公会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008 年 12 月 30 日第 16 次部务会议、国家统计局 2008 年 11 月 6 日第十八次局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监 察 部 部 长 马 駁  
人 力 资 源 社 会 保 障 部 部 长 尹 蔚 民  
国 家 统 计 局 局 长 马 建 堂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 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罚规定

第一条 为了加强统计工作，提高统计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惩处和预防统计违法违纪行为，促进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罚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这个规定。

第二条 有统计违法违纪行为的单位中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以及统计违法违纪行为的个人，应当承担纪律责任。属于下列人员的（以下统称有关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按照管理权限依法给予处分：

（一）行政机关公务员：

（二）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中经批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工作人员：

（三）行政机关依法委托的组织中除工勤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

（四）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中由行政机关任命的人员。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和国务院监察机关，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制定的处分规章对统计违法违纪行为的处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地方、部门以及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领导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

（一）自行修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数据的：

（二）强令、授意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或者其他有关机构、人员举报、虚报、瞒报或者篡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数据的：

（三）对拒绝、抵制篡改统计资料或者对拒绝、抵制编造虚假数据的人员进行打击报复的：

（四）对揭发、检举统计违法行为的人员进行打击报复的。有前款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行为的，应当从重处分。

第四条 地方、部门以及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领导人员。对本地区、

本部门、本单位严重实施的统计数据，应当发现而未发现或者发现后不予纠正，造成不良后果的，给予警告或者记过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记大过或者降级处分；造成特别严重后果的，给予撤职或者开除处分。

第五条 各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统计调查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有关责任人员，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

- (一) 强令、授意统计调查对象虚报、瞒报或者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
- (二) 参与篡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数据的。

第六条 各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统计调查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有关责任人员，给予警告、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级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职处分：

- (一) 故意拖延或者拒报统计资料的；
- (二) 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
- (三) 举报或者屡次迟报统计资料的；
- (四) 拒绝提供情况、提供虚假情况或者转移、隐匿、毁弃原始统计记录、统计台账、统计表以及与统计有关的其他资料；

第八条 违反国家规定权限和程序公布统计资料，造成不良后果的，对有关责任人员，给予警告或者记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记大过或者降级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职处分。

第九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造成不良后果的，对有关责任人员，给予警告，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可以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可以开除处分：

- (一) 泄露国家秘密的统计资料；
- (二) 未经本人同意，泄露统计调查对象个人、家庭资料的；
- (三) 泄露统计调查中知悉的统计调查对象商业秘密。

第十条 包庇、纵容统计违法违纪行为的，对有关责任人员，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

第十一条 受到处分的人员对处分决定不服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可以申请复核或者申诉。

第十二条 任免机关、监察机关和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建立案件移送制度。

任免机关、监察机关查处统计违法违纪案例，认为应当由人民政府统计机构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当将有关案例材料移送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依法及时查处，并将处理结果书面告知任免机关、监察机关。

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查处统计行政违法案例，认为应当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给予处分的，应当及时将有关案例材料移送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应当依法及时查处，并将处理结果书面告知人民政府统计机构。

第十三条 有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应当给予党纪处分的，移送党纪检察机关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四条 本规定由监察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统计局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规定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江苏省统计条例

(2014年1月16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统计管理和监督,规范统计行为,维护统计调查对象的合法权益,保障统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发挥统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综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的统计活动与统计监督管理。

第三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统计工作的组织领导,将统计事业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统计机构,加强统计队伍建设,为统计工作提供必要的保障,确保统计工作正常开展。

第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计机构(以下简称政府统计机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统计工作的组织实施、管理协调和监督检查。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法组织、管理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统计工作,实施统计调查。

第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统计信息化建设,构建统计公共信息系统和业务平台,支持和实施资源共享、业务协同。

省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全省统计信息化建设进行统一规划,推进统计信息搜集、处理、传输、存储技术和统计数据库体系的现代化。

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制定统计信息安全应急处理预案,建立和完善统计资料备份系统,保障统计资料安全。

第六条 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建立统计信用制度,定期将政府统计调查对象依法履行统计义务的信用信息提供给公共信用信息机构,供社会公众查询。

第七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鼓励支持、依法规范民间统计调查,引导从事民间统计调查活动的社会中介机构等民间统计调查组织(以下称民间统计调查组织)参与政府统计调查活动,发挥其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扶持统计调查行业组织,发挥其联系政府、社会的作用,促进行业的自律和有序发展。

## 第二章 统计调查

第八条 地方统计调查应当按照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组织实施。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包括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及有关的统计调查项目。

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应当执行国家标准和部门统计标准,与国家统计调查项目、部门统计调查项目互相衔接,下级地方统计调查项目不得以上级地方统计调查项目重复。

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的制定应当进行必要性、可行性论证,听取有关部门、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科学合理设置统计指标。与人口、社会相关的统计调查项目应当合理设置分别统计指标。

第九条 制定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应当同时制定该项目的统计调查制度,并按照下列规定审批:

(一)省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与有关部门共同制定的。报国家统计局审批。

(二)设区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与有关部门共同制定的,报省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批;

(三)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单独制定或者与其他部门共同制定的,报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批。

变更统计调查制度内容的,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

第十条 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以外,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及其统计调查制度,应当及时向社会公布。经国家统计局审批的,由省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自批准之日起十日内公布;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机构批准的,由省机关批准之日起十日内公布。

第十一条 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及其统计调查制度未经批准或者虽经批准但未依法公布，不得组织实施。紧急情况下，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实施的临时性统计调查项目除外。

前款所称的紧急情况，是指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对本省经济社会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第十二条 省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建立全省统一的基本单位名录库，作为政府统计调查的基础。

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利用行政记录等资料对基本单位名录库进行日常维护和更新。机构编制、民政、工商行政、税务、质量监督等有关部门，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提供统计所需的行政记录，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提供。

第十三条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在依法设立或者变更后三十日内，到所在的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建立或者变更统计调查关系。县（市、区）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书面告知其统计权利和义务，并及时更新基本单位名录库。

县（市、区）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根据单位名录库等有关信息，书面告知尚未建立统计调查关系的统计调查对象与行政统计机构建立统计调查关系。

第十四条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配备与统计任务相适应的统计信息技术设备，按照统计调查制度规定的使用计算机网络报送等方式报送统计资料。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统计机构、有关部门应当告知政府统计调查对象在规定期限内补正：

（一）未按照统计调查制度规定的方式报送统计资料的；

（二）以纸介质方式报送统计调查表，没有填表人、统计调查对象单位负责人签字，或者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三）以数据电文方式报送统计资料，没有电子签名等身份识别标志的；

（四）发现报送的统计数据有错误的；

（五）其他按到统计调查制度应当补正的情形。

第十六条 政府统计调查对象未按照统计调查制度规定时间报送统计资料的，

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应当书面催报。政府统计调查对象应当在催报规定的期限内报送统计资料。

第十七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及其他负责人，应当支持和保障政府统计机构、统计人员独立行政法定职权，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自行修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统计数据；

（二）要求政府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或者其他机构、人员拒报、虚报、瞒报或者伪造、篡改统计资料；

（三）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

（四）对揭发、检举统计违法行为的人员打击报复；

（五）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发生的统计违法行为不履行监督管理职责；

第十八条 省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监控制度，规范统计方法，统一指标口径，避免政府部门统计数据的重复、交叉和不一致，保障统计数据的客观事实。

第十九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定，委托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进行统计调查，实施数据搜集、核实、整理、分析和相关培训等活动。

民间统计调查组织应当在受委托的权限和范围内实施统计调查。未经委托，民间统计调查组织不得以政府或者政府部门的名义实施统计调查。

第二十条 接受委托实施政府统计调查活动的民间统计调查组织，应当有三名以上具有统计从业资格或者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专职人员，主管统计业务的负责人应当具有中级以上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与统计专业相关的中级以上职称。

第二十一条 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开展民间统计调查活动时，应当向调查对象表明身份，告知调查目的，不得以任何方式强迫调查对象接受调查，不得冒用政府统计调查的名义组织实施调查，不得欺骗蒙蔽调查对象。

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对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调查对象身份的信息和数据应当予以保密，未经调查对象同意，不得对外提供、泄露。

### 第三章 统计资料公布和使用

第二十二条 除依法应当保密的以外，政府统计机构、有关部门开展地方统计调查取得的统计资料，应当及时向社会公布。

公布统计资料时，应当同时公布主要统计指标、调查范围、调查方法、计算方法、调查样本量等信息；引用其他机构或者部门资料的，应当注明资料来源。

第二十三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计划、财政预算、以及制定重大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等使用统计资料的，应当以政府统计机构提供的统计资料为准。

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提供统计资料。

第二十四条 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发布民间统计调查资料应当客观事实、不得伪造、篡改、同时应当说明调查目的以及主要统计指标含义、调查范围、调查方法、计算方法、调查样本量等内容；引用其他组织、个人或者机构资料的，应当注明资料来源。

新闻媒体和其他单位、组织对外发布信息引用民间统计调查资料的，应当准确引用，并注明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名称，不得伪造、篡改民间统计调查资料。

### 第四章 统计调查对象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五条 政府统计调查对象依法独立填报统计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干涉独立填报的，统计调查对象有权抵制，并可以向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或者监察机关等有关部门举报。

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统计调查对象有权拒绝政府统计调查：

- (一) 未书面告知统计权利和义务的；
- (二) 统计调查项目及其统计调查制度未经批准或者虽经批准但未依法公布的；
- (三) 统计调查表未标明法定标志或者法定标志不完整的；
- (四) 统计调查表超过有效期的；

(五) 现场调查时, 统计人员未出示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颁发的工作证件的;

第二十七条 政府统计调查对象发现他人对外提供, 泄露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其身份的资料, 或者将上述资料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 有权举报。

第二十八条 除依法应当保密的以外, 社会公众有权查询统计资料。

在统计资料法定保存期限内, 政府统计调查对象可以查询其报送的统计资料以及相关信息。对查询结果有疑问的, 政府统计机构、有关部门应当给予解答和说明; 确属错误的。应当予以纠正。

第二十九条 政府统计调查对象可以通过签订合同, 委托民间统计调查组织代理统计调查活动。委托合同应当自签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由委托方报所在的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备案。

第三十条 政府统计调查对象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条例以及统计调查制度的规定,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 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 不得迟报, 拒报统计资料。

第三十一条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 应当以业务活动或者生产经营中形成的原始记录和凭证为依据, 记录统计台账、编制统计调查表, 并按照统计调查制度的规定报送统计资料。

原始记录、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等统计资料应当留存归档。

第三十二条 承担经常性政府统计调查任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 应当任用、聘用具有统计从业资格或者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人员从事统计工作。

## 第五章 机构和人员

第三十三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和统计任务的需要, 建立从事统计工作的机构或者明确承担综合统计工作职责的机构, 配备相适应的统计人员, 并指定统计负责人, 在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的指导下负责本部门、本行业的统计工作。

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园区根据经济和人口规模，明确承担统计工作职责的机构，配备相适应的统计人员，负责统计资料的搜集、整理、汇总、上报以及催报、查询和数据核查工作。

第三十四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根据经济和人口规模，明确承担统计工作职责的机构，配备相适应的统计人员，负责本区域统计工作的组织实施、管理、协调、履行政府综合统计的职能。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应当指定专人负责统计工作。

第三十五条 政府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应当依法履行职责，如实搜集、报送统计资料，不得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政府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对其负责搜集、审核、录入统计资料与统计调查对象报送的统计资料一致性负责。

第三十六条 政府统计机构、有关部门应当对统计人员开展统计专业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其综合素质。

统计人员应当接受统计继续教育，提高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

统计人员所在单位应当支持和保障统计人员接受统计继续教育，参加统计专业培训。

## 第六章 监督检查

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监察机关，应当对下级人民政府、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执行统计法律、行政法规及本条例的情况实施监督。

第三十八条 政府统计机构应当加强对政府统计活动、民间统计调查活动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政府统计机构在实施监督检查时，有关部门、单位和个人应当予以配合。

第三十九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对职责范围内的统计活动实施监督检查，及时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移送有关涉嫌统计违法的材料，协助查处统计违法案例。

第四十条 政府统计机构应当明确承担统计执法检查职责的内设机构，配备相适应的配备相适应的统计执法检查人员。

第四十一条 政府统计机构在调查统计违法行为或者核查统计数据时，可以发出统计检查查询书，被查询对象收到统计检查查询书后，应当按照规定期限如实地书面答复，提供相关证明和资料。

##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本级人民政府、上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限期改正，予以通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一）违反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未经批准或者虽经批准但未依法公布，擅自组织实施的；

（二）违反第十二条第二款规定，拒绝向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提供统计所需的行政记录；

（三）违反第三十五条第一款规定，不依法履行职责，不如实搜集、报送统计资料，伪造、篡改统计资料或者要求政府统计调查对象提供不真实统计资料的；

（四）违反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规定，不依法履行统计监督检查职责或者不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的。

第四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政府统计调查对象未在规定期限内补正的，由政府统计机构责令补正，给予警告；拒不补正的，对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处以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体工商户处以二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或者有关部门、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及其他负责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并由政府统计机构予以通报：

（一）自行修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统计数据的；

(二) 要求政府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或者其他机构、人员拒报、虚报、瞒报或者伪造、篡改统计资料的;

(三) 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的;

(四) 对揭发、检举统计违法行为的人员打击报复的;

(五) 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发生的严重统计违法行为不履行监督管理职责的;

第四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超出委托权限或者范围实施统计调查活动,由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政府统计机构责令停止调查,给予警告,并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一) 强迫调查对象接受调查的;

(二) 冒用政府统计调查名义组织实施调查的;

(三) 欺骗、蒙蔽调查对象;

(四) 未经调查对象同意,对外提供、泄露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调查对象身份的信息和数据;

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冒用政府统计调查的名义组织实施调查,情节严重的,由政府统计机构处以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当公布统计资料而未公布,或者公布统计资料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第四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政府统计机构责令停止发布,公开更正,给予警告,可以处以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一) 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发布伪造、篡改民间统计调查资料,发布时不按照要求说明相关内容,或者不注明资料来源的;

(二) 新闻媒体和其他单位、组织对外发布信息引用民间统计调查资料未注明民间统计调查组织者名称、或者伪造、篡改民间统计调查资料的;

第四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承担经常性政府统计调查任务的国

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任用、聘用不具备有统计从业资格或者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人员从事统计工作的，由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行为，拒不改正的，由政府统计机构处以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 第八章 附则

第五十条 涉外民间统计调查活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十一条 本条例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1989 年 12 月 15 日江苏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1997 年 7 月 31 日江苏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修正的《江苏省统计管理条例》同时作废。